

K.F.CHIA

新马文艺论丛

黄孟文著

新马文艺论丛

黄孟文 著



新加坡世界书局（私人）有限公司印行



新马文艺论丛

著作者：黄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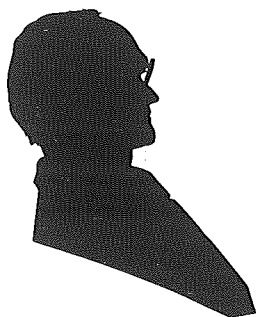
出版者：世界书局私人有限公司

708-710 Tan Boon Liat Bldg.,
Outram Road, S'pore 0316.

承印者：理想纸品印刷公司

一九七九年九月出版

作者简介：



作者黄孟文博士（孟毅），新加坡公民。一九三七年出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一九五六年毕业于檳城韩江中学，两年后进入南大攻读中文系，名列前茅。

黄孟文

一九六四年，黄君获得政府奖学金，进入新加坡大学，续求深造。两年后再度以优异的成绩考获中文系第一等荣誉学位，旋即进入政府部门担任行政工作。一九六八年，他又在半工半读的情况下，考取了新加坡大学文学硕士的荣衔。

黄君热爱工作，也热爱文艺。虽然工作繁忙，他还是致力于推动文化事业，对当时几个著名的文化团体如新社、作家协会、南洋学会等，他都曾作过一番贡献。

一九六九年他出版第一本小说集：「再见惠兰的时候」，名噪一时。翌年，他又出版第二本小说集：「我要活下去」，深获好评。同年，黄君获得奖学金，前往美国华盛顿大学攻读博士学位。学成归来，仍旧留在政府行政部门服务。

一九七六年，黄君与几位同道以作家协会的班底，重组成了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目前黄君不但为该协会会长，也是英文作家协会的执委。

黄君还出版了一部学术论著：「宋代白话小说研究」（一九七一年）。由于精通华英语文，他曾经英译自著小说「再见惠兰的时候」而荣获全国书籍理事会一九七八年度翻译奖。

目 录

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	1
（附录）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书刊目录	
（1965—1977）	10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小说1）导论	57
新马英文小说一瞥	80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编选后记	90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再版序	94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丛书”总序	96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终于成立了	98
两篇演讲稿	103
从“文学月报”创刊谈到当前文艺界的一些问题	108
两年来的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113
记首届亚细安作家会议	122
「亚细安作家协会」成立在望	133
百花齐放	
——兼谈文学与时代、社会 and 个人的关系	138
在文化建设声中谈“新加坡文学”	144
后 记	148

新加坡独立以来 的华文文学

新加坡的华文文学和马来亚／马来西亚（尤其是西马来西亚）的华文文学，在过去统称为马华文学（艺），二者之间是不分彼此的。可是，自从一九六五年新加坡脱离马来西亚而成为一个独立的共和国以后，情形可就不同了。自此，大众媒介分了家，杂志和书籍等各在自己的国土内印刷与发行，两地人士不容易看到对方的文艺出版物（尤其是报纸副刊）。渐渐地，两地文艺界的接触减少了，彼此不知道对方有些什么作者（少数著名者例外）和详细的文艺活动情况。虽然这种现象有悖于传统，不能令人满意；但是情势如此，我们不得不承认这个事实，接受这个事实。

就这样，新加坡的华文文学（其他语文的文学也是一样），开始走上独立的道路，成为新加坡四种语文（华英巫印）文学的一环，而且是重要的一环。当然，新加坡因为人口少，历史又短，我们的作品，无论在质或者量方面，都是不能和其他在这方面较先进的国家相比的。我们只能就新加坡论新加坡，把它过去十二年来文坛状况，介绍给诸位知道而已。

马华文学（包括新加坡的华文文学——以下简称为新加坡华文文学）大略可以分为下列的三个时期：

(一)从马华文学的滥觞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即从一九一九年至一九四五年；

(二)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迄新马分家，即从一九四五年至一九六五年；

(三)从新马分家到现在。这个时期还会一直延续下去，直到第四时期的到来，如果会有第四时期的话。当然，从一九六五年开始，新马两地的华文文艺应该分开来讲，不能够再混为一谈了（除非两地在政治上有什么出人意表的大变动）。

第一个时期的重要作品，大都已经收入方修编选的「马华新文学大系」，而第二个时期的重要作品，也大都已经收入新社主编的「新马华文文学大系」。这两套大系的各篇「导言」，已经把这两个时期的历史背景，作家和作品介绍得很详尽了，我在这里没有加以重述的必要。

这篇论文所要讨论的，主要是到目前为止的第三时期的新华文学。我想从十二年来在新加坡出现的文艺副刊、杂志和书籍三方面来谈谈这个问题。

如所周知，新马华文报章的副刊（纯文艺或者综合性而兼载文艺作品者），在推动华文文艺的发展方面，一向来都扮演着异常重要的角色。尤其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由于那时印刷业不发达，读者购买力低，以及其他的原因，书籍和杂志的出版，寥寥无几。整个的华文文艺界，纯然以报纸副刊为中心。如果我说新马的华文文学所以能有今天的成绩，主要应该归功于报纸副刊，恐怕不会太过离谱吧？

战后，文艺杂志和书籍的出版，逐渐多起来了，它们和报纸副刊鼎足而立，成为推动本地华文文艺三股强大的力量。

新加坡独立以后，由于过去反帝、反殖的火焰逐渐熄灭了，全国上下致力于建设一个新的国家，重心放在发展工业和经济方面，文化活动一时不受重视，文艺活动陷于低潮（尤其是独立开头几年）。这一两年来，它又有蓬勃起来的趋势。

这个时期（第三时期）的报纸副刊，为了迎合读者的胃口，大量刊登武侠小说和港台式的爱情小说，使得这些副刊的内容和性质，起了很大的变化。这种情形在第二个时期已经存在，可是到了第三时期更加变本加厉。

然而，尽管如此，刊登本地作品的文艺副刊，仍然不少。其中较为重要的有星洲日报的「艺文」、「星期小说」、「晨星」、「星云」、「文化」（后两者为综合性副刊）；南洋商报的「青年园地」、「新年代」、「星期文艺」、「商余」、「生活」（后两者为综合性副刊）；新明日报的「新风」；民报的「新生代」、「骆驼」；阵线报的「旗」等。这些副刊发表不同派系的作品，有些创刊之后不久就停刊了，有些被另一种副刊（名称不同，内容则大同小异）所取代。这些副刊在培养文坛新兵方面，居功甚伟。

南洋与星洲，在每年元旦那一天，都有发表一篇总结性的文章，简略地介绍新马（或者纯粹是新加坡）的文坛状况，对关心与研究本地文艺的人，颇有帮助。

新加坡华文报副刊的另一个特色，是它能够迎合各阶层及各种不同程度的人的需求，比如有一些版位主要是供给学术文化界人士发表学术性作品（包括文学理论与研究）的，如星洲日报的「文化」；有一些供给具有较高写作水准的人发表文艺作品，如南洋商报的「新年代」；有一些专供大、中学生发表作品，如南洋商报的「学府春秋」

；也有一些专供小学生们发表习作，如各报的「儿童园地」与「少年乐园」。因为有这许多不同水准的园地，几乎每一个有兴趣和勤于写作的人，都有发表自己作品的机会。此外，各报（尤其是南洋和星洲）都有为妇女们而设的「妇女园地」，为工人而设的「生活」版等。最近一两年来，还有「语文」版的设立，虽然它主要的目的是教人学习语文（尤其是第二语文），但是也有发表一些本地的文艺作品，采用中、英对照的方式，使读者既可一面欣赏文艺作品，又可一面学习第二语文。这是华文报刊的一个新的特色。

文艺杂志的出版，象文艺书籍的出版一样，是在战后才兴盛起来的。出版者大都是文化团体，学生机构，书局，以及半官方的出版社。

根据国家图书馆的资料，这十二年来所出版的文艺杂志，约有五十种。其中八十多巴仙属于纯文艺性质。其他的十多巴仙则为综合性质，但有刊载文艺作品。这期间最重要的文艺杂志有「新社文艺」，「新诗月报」，「猎户」，「建设」，「新加坡文艺」，「红树林」，「文学月报」等。最后三种仍有继续出版。「新加坡文艺」为季刊，由教育出版社出版；「红树林」是年刊，由南大诗社出版；「文学月报」顾名思义为月刊（该报于一九七八年起改为半年刊），由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出版。它们可以说是目前新加坡最受人注意的三个纯文艺刊物。

这个时期所出版的文艺杂志，至少有下列几个特色。

（一）所刊载的作的内容与形式较为多样化，各种代表不同派系或者写作风格的刊物能够各求发展，和平共存（虽然六十年代末期写实派与现代派的一些作者曾经展开一

场笔战,争辩得非常激烈)。有些甚至在同一刊物内刊载了各种不同写作风格或者派系的作品,这在过去是很少见的。

(二)象五、六十年代控制新加坡文坛的那种左翼刊物,已经大大减少。这一方面因为它们和政府的政策不相符,一方面因为新加坡这十多年来的社会风气变得很厉害,一般人的阅读兴趣有了相当大的改变。

(三)有越来越多的综合性刊物拨出版位以刊登文艺作品,象「新加坡」(月刊),「奋斗报」,「挺进报」,「民众报」,「知识天地」(已停刊)等,可见文艺目前在新加坡颇受到一般人士的注意。

(四)在这个时期所出版的约五十种文艺刊物中,共有十四种(而且大都是纯文艺刊物)是由本地的中学所出版的,例如华中初级学院的「华苑」,公教初级学院的「长风文艺」,黄埔中学的「绿野」,中正中学的「湖声」,华义中学的「文艺列车」等。这些刊物在提高读书风气和培养文艺接班人方面,有很大的贡献。

(五)收容两种语文作品(例如中/英)的杂志,近年来逐渐在文坛上出现。「展望」和「少年月刊」就是很好的例子。这当然和新加坡政府提倡两种语文的政策有关,而且我相信其他语文源流的杂志也有这种现象。

新加坡独立以来所出版的与本地文艺有关的书籍,最重要的当推下列两套文学大系:

(一)马华新文学大系,方修编,世界书局出版,一九七〇至七二年。这部书收集了一九一九至一九四二年间重要的新马华文文艺作品,共分十巨册,即理论批评二册,小说二册,戏剧一册,诗集一册,散文一册,剧运特辑二册和出版史料一册。全套计五六三六页,共约四百万字。

(二)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新社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编辑委员会主编，教育出版社出版，一九七一至七四年。这部书收集了一九四五至一九六五年间具有代表性的新马华文文艺作品，共分八巨册，计为理论一册，散文二册，小说二册，诗歌一册，剧本一册及史料一册。全套书长达六九九六页，约有六百多万字。

这两套大系都把新、马两地的华文文艺作品编选在一起，这是因为过去新马的华文文艺两位一体的缘故。以后如果有谁要继续做这项工作的话，恐怕有把它们分开来的必要，以方便后人的阅读和研究。

总的说，这个时期所出版的华文文艺书籍，为数不少，共有四百〇八部，包括诗歌，小说（长短篇），剧本，理论史料，散文杂文，合集等各种体裁。下表列出了从一九六五年至七七年新加坡所出版的华文文艺书籍。

※新加坡出版的华文文艺书籍
(1965—1977)

何出 年版	诗 歌	小 说	剧 本	理史 论料	散杂 文文	合 集	总 计
1965	4	4	5	1	2	0	16
1966	2	5	1	1	3	1	13
1967	6	2	0	2	3	1	14
1968	11	5	1	1	4	0	22
1969	7	16	4	2	9	3	41
1970	15	10	1	4	7	3	40
1971	8	5	2	3	9	1	28
1972	10	8	2	3	15	3	41

何出 年版	诗 歌	小 说	剧 本	理史 论料	散杂 文文	合 集	总 计
1973	5	11	4	3	10	1	34
1974	8	3	4	4	9	2	30
1975	1	8	3	5	18	1	36
1976	4	15	0	5	14	4	42
1977	7	20	0	1	13	10	51
共计	88	112	27	35	116	30	408

※包括非新加坡公民在新出版的著作，但不包括新加坡作者在新加坡以外出版的著作。

※※包括短、中、长篇小说。

●包括游记，杂论（文艺批评与理论除外）等。

●●包括集合各类文体的作品。

从这个表中，我们可以看出：这十二年来出版最多的是散文杂文，共有一百一十六部，其次是小说（包括长短篇），接下来才是诗歌。出版得比较少的是剧本和合集。

如果我们把十二年来新加坡出版的华文文艺书籍，和同时期的其他语文的文艺书籍作一个比较，我们就可以看出，华文出版物在数量方面是遥遥领先的。请看下列的比较表：

新加坡出版的四种语文文艺书籍比较表

（1965—1977）

	华文	英文	巫文	淡米尔文
诗 歌	88	26	4	4
小 说	112	15	26	9
剧 本	27	4	2	0
共 计	227	45	32	13

（主要来源：新加坡国家图书馆）

我们可以从上表中看出：过去十二年来新加坡所出版的华文文艺书籍，超过其他三种语文文艺书籍总和的一半以上。这只不过是比較三种较为重要的文体而已，如果把其他的体裁如散文和杂文，理论史料，合集等也作一个比較，相信他们之间的差距会更加大。不过，当然，这只是就量方面而言；至于质方面，由于各种语文文艺书籍互译的工作做得不够理想，我们无法将它们作一个详尽的比較。

华文文艺书籍的出版，在数量上远胜其他语文的文艺书籍，我想至少有下列几个原因：

(一)华文报章在鼓励创作方面，非常落力，而且历史悠久，已经成为一个传统。在这一方面，英文报章似乎做得不够理想，马来文与淡米尔文报章也有文艺副刊的设立（多数在星期天），但是在数量上不能和华文报的副刊相比。

(二)华文书籍的定价，一般上比其他语文的书籍（尤其是英文书籍）来得低廉（每本大都不超过新币两元，甚至一元），一般低收入的人士和学生們都有能力购买。华文书籍订价较低，也许主要因为有许多出版商知道文艺书籍是不能赚钱的，因此把它们的定价尽量压低，算是为文化事业尽一点力，不以牟利为目的。他们这样做，一方面当然也为自己的书局或者出版社打广告，并且藉此广结文友，以提高他们的出版社的声望和地位。

(三)许多华校都有成立文学研究会，研讨写作问题，同时出版壁报和杂志，以发表学生们的作品。加上有负责老师从旁指导，并且不时敦请文艺界的知名人士莅临作专题演讲（所讲的自然与文学有关），因此在某种程度上提高了学生阅读文艺书籍和写作的兴趣。其他语文的学校，在这方面似乎没有这样热心。

上述三个时期的作品，每一个时期都有它的特征，不论这些作品是发表在副刊还是杂志上，还是以单行本的形式出现。一般上说，在第一个时期，本地文坛几乎全被中国南来的作家所垄断，内容大都以中国的城镇乡村为背景，作品充满了思乡之情。

在第二个时期，本地作者崛起，足与南来的作家分庭抗礼。五十年代以后甚且后来者居上，成为本地文坛的中流砥柱。这个时期的作品的内容，大都为反殖、反帝、反封建、反黄等，还有暴露黑暗，反映中下层人民的生活，以学生运动、职工运动为题材等，现实主义的意义极强。

第三时期的面貌又有不同。写作者绝大部分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并且纯然以新加坡人的观点从事创作。作品的内容也显得有较多的变化。作者们除了诅咒黑暗之外，也歌颂光明——歌颂新加坡的建国事业和勤劳的人民。柳北岸的「我们有二百万能干兄弟」（诗歌）和苏在敦的「我是共和国的小画家」（诗歌），就是这类作品的例子。许多在五十年代就颇有名气的作家，如连士升（已逝）、苗秀、李汝琳、赵戎、李过、周燦、杜红、苗芒等，在这个时期都有继续创作，并且不断出版单行本。此外，一些深受现代欧美文艺思潮影响，着重用隐喻、象征等手法以表现现代人复杂的精神面貌的现代派作品（尤其是现代诗），也在文坛上涌现。这一派的重要作家有王润华、淡莹、牧羚奴、谢清、孟仲季、蓁蓁、南子、完颜藉、贺兰宁、文恺等。另外还有一些写作者的创作风格，似乎介于写实派与现代派之间。他们目前好象仍在摸索着向前走。我希望他们有一天能开拓出一条大路来，并且写出一些具有分量的作品，为这个小岛国的文坛带来新鲜的空气。

一九七七年十一月

(附录) 新加坡独立以来的 华文文学书刊目录 (1965-1977)

按：当笔者撰写“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一文时，想要知道一下过去十二年来新加坡每年所出版的文艺书刊数目，以及它们的出版社等。结果是不得要领，大失所望。这主要因为一路来，新、马两地的华文文艺都是合在一起称呼的（马华文艺），坊间所能找到的几本书刊目录，索引一类的出版物，都没有把两地的书刊分别开来，其中的一些出版社也不知道是新加坡注册的，还是马来西亚注册的。在弄得满头雾水之余，我只好先作一番关于目录方面的整理工作；否则，我那篇文章将很难下笔，或者只能作一些没有充足证据的泛泛之谈。

我把这些目录分为文艺杂志和文艺书籍两大类。因为是拓荒性的工作，遗漏之处在所难免，错误之处也必然不少。读者诸君当发现有遗漏和错误的地方时，请赐函通知笔者，俾能补正。

在这篇目录的整理期间，承蒙国家图书馆的黄月珠女士和她的“华文小说及文学甄选委员会”成员的大力帮忙，替我作了一番仔细的校核工作，同时按照国家图书馆的编目方式，替我重新整理一番。我谨在此向黄月珠女士暨她的同僚致以万二分的谢意。

文艺杂志

1965

天马杂志·1965年10月创刊，新加坡，天马图书公司出版。

艺潮·1965年创刊，新加坡，工艺学院中文学会出版。

文学月刊·1965年11月创刊，新加坡 Seah Chin, Poh 出版。

1966

新诗月报·1966年创刊，新加坡，新诗月报社出版。

1967

新野·1967年2月创刊，新加坡，张金燕出版。

新社文艺·1967年3月创刊，新加坡，新社出版。

文风·1967年5月创刊，新加坡，文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青青·1967年1月创刊，新加坡，青青出版社出版。

1968

艺林·1968年3月创刊，新加坡，德明政府华文中学文学研究会出版。

文风·1968年9月创刊，新加坡，立化中学中文学会出版。

黄埔文艺·1968年11月创刊，新加坡，星岛少年出版社出版。

德新园地·1968年9月创刊，新加坡，德新政府华文中学出版。

1969

湖声·1969年6月创刊，新加坡，中正中学（总校）文学学会出版。

文曦·1969年创刊，新加坡，圣婴女中华文学学术研究会出版。

文絮·1969年12月创刊，新加坡，师资训练学院出版。

华苑·1969年创刊，新加坡，华义政府华文中学华文研究会出版。

艺澜·1969年3月创刊，新加坡，华侨中学文学研究会出版。

猎户·1969年6月创刊，新加坡，猎户杂志社出版。

南方文艺·1969年12月创刊，新加坡，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斗·1969年12月创刊，新加坡，南大中文学学会出版。

文艺生活·1969年8月创刊，新加坡，高峰出版

社出版。

1970

大智文艺·1970年8月创刊，新加坡，大智中学出版。

青年文艺·1970年1月创刊，新加坡，人民文艺出版社出版。

奔流·1970年5月创刊，新加坡，谢鸿奎出版。

创作与文摘·1970年5月创刊，新加坡，创作与文摘出版社出版。

绿野·1970年9月创刊，新加坡，黄埔中学文学研究会出版。

星座·1970年创刊，新加坡，德能中学文学戏剧辩论会出版。

1971

赤道诗刊·1971年3月创刊，新加坡，赤已诗刊社出版。

笔端·1971年6月创刊，新加坡，笔端月刊编辑部出版。

文晖·1971年7月创刊，新加坡，笃德中学出版。

。

1972

年青人·1972年10月创刊，新加坡，骆驼文艺出版社出版。

青草·1972年创刊，新加坡，武吉知马联络所青年小组出版。

岛屿季刊·1972年9月创刊，新加坡，岛屿文化社出版。

驼铃报·1972年5月创刊，新加坡，驼铃出版社出版。

新生·1972年3月创刊，新加坡，南大中国语文学会出版。

蜗牛·1972年创刊，新加坡，蜗牛出版社出版。

1973

前卫·1973年5月创刊，新加坡，茶座出版社出版。

劲草·1973年8月创刊，新加坡，新大中文学会出版。

1974

乡城文艺·1974年6月创刊，新加坡，Tay Hock Tee 出版。

北斗文艺·1974年创刊，新加坡，南大中国语文系出版。

1975

长风文艺·1975年12月创刊，新加坡，公教初级学院中文学会出版。

1976

新加坡文艺·1976年1月创刊，新加坡，教育出版社出版。

诗讯·1976年2月创刊，新加坡，南大诗社出版。

文学月报·1976年10月创刊，新加坡，新加坡
写作人协会出版。

红树林·1976年7月创刊，新加坡，南大诗社出
版。

华苑·1976年8月创刊，新加坡，华中初级学院
文学戏剧辩论学会出版。

1977

度荒文艺·1977年6月创刊，新加坡，Wan Foon
Meng 出版。

文艺列车·1977年创刊，新加坡，华义中学出版

。

楼·1977年6月创刊，新加坡，楼出版社出版。

文艺书籍

1. 诗歌

1965

李贩鱼

在生活的道路上·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65。

杜红

抒情诗集·新加坡，新马文化事业，1965。

林家兴

葫芦·新加坡，业昌出版社，1965。

严思

风雷集·新加坡，高山文化出版社，1965。

1966

史英

花草集·新加坡，荒草出版社，1966。

李汝琳

惜昨集·新加坡，青年书局，1966。

1967

山河

无名河，哼哀歌·新加坡，长风文化公司，
1967。

初声

海上放歌·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7。

柳北岸

旅心·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7。

雪泥·新加坡，天马图书出版公司，1967。

梦土·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7。

秦林

新星集·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7。

1968

林琼

并蒂莲·新加坡，东方文化企业，1968。

周槃

千年之莲·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8。

苗芒

待日·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8。

黄汉雄

曙光·新加坡，新加坡新青年，1968。

贺兰宁

天朗·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68。

寒川与蓝平昌

火中的诗·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8。

秦秦

塑像·新加坡，丘柳川，1968。

钟祺

英雄赞·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8。

钟瑜

钟瑜诗集·新加坡，燕子出版社，1968。

牧羚奴

巨人·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68。

蔡欣

昙花·新加坡，学习书店，1968。

1969

杜诚

马路之歌·新加坡，南洋教育，1969。

泡蒂

火的得意·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69。

苗芒

星之岛·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9。

孟仲季

第一声·新加坡，丘柳川，1969。

秦林

小阳春·新加坡，南方文艺出版社，1969。

莎克

向日葵·新加坡，南方文艺社，1969。

蓝平昌

山·新加坡，学习书店，1969。

1970

初声

恋曲·新加坡，狮岛青年，1970。

彼岸

响雷·新加坡，高峰出版社，1970。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选集：诗歌·新加坡，世界书局，
1970。

南子

夜的断面·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0。

秦林

喷泉·新加坡，南方文艺，1970。

温任平

无弦琴·新加坡，骆驼出版社，1970。

淳于汾

参差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张梦野与林也合

花串·新加坡，云南书局，1970。

寒川

红睡莲·新加坡，狮岛青年，1970。

贺兰宁等

新加坡十五诗人新诗集·新加坡，五月出版社，
1970。

詹芜

青铜之歌·新加坡，南方文艺社，1970。

鲁生

街头小唱·新加坡，长屋出版社，1970。

蔡欣

贝壳·新加坡，椰下出版社，1970。

蔡牧苍

候星·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70。

罗波浩

鲜花·诗人·新加坡，南方文艺社，1970。

1971

安铭

夕阳红·新加坡，学习书局，1971。

牧羚奴

牧羚奴诗集2：1968—1971。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1。

金琰

长春花·新加坡，钟湘琳，1971。

周 燊

多风的早晨·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流川

晨城·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1。

红桦

幸福在哪儿·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诗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1。

谢清

哭泣的神·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1。

1972

文恺

树和他的感觉·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2。

石君

绿苔·新加坡，著者，1972。

丘克难

生活之歌·新加坡，人民文艺出版社，1972。

辛白

风筝季·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公司，1972。

周燊

会飞的玻璃球·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2。

马德

隔着长堤·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崇汉

赤道鼓声·新加坡，群山出版社，1972。

谢冰凝

横鞭集·新加坡，岛屿文化社，1972。

蔡迅

含笑的花·新加坡，狮岛青年文化社，1972。

周燊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2。

1973

李擒白

柴船头——我生长的地方·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高阳与庸夫

生活诗钞·新加坡，长路出版社，1973。

红白

母亲；我的亲人：诗集·新加坡，著者，1973。

红桦

赤道上的人们·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马德

苦难的航盘·新加坡，大业出版社，1973。

1974

杜诚

美丽的国土·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4。

周志翔

写给孩子们的诗·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4。

英培安

无根的弦·新加坡，茶座出版社，1974。

高彻

生命的艰途·新加坡，向阳文化企业，1974。

常追风

登高吟·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4。

寒川等

岛屿五人诗集·新加坡，佳的出版社，1974。

马田

南飞的箭·新加坡，四月出版社，1974。

黄撒母耳

蓝色的火·新加坡，卫理书局，1974。

1975

林也等

8人诗集·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5。

1976

丘克难

这一条幽静的路·新加坡，踏实文化企业，
1976。

周艾佳

我们的国家·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原甸

原甸诗选·新加坡，万里书局，1976。

陈纶新

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新加坡，人民生活出版社，1976。

1977

李拾荒（编）

近代马华诗歌选集·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7。

柳北岸

无色的虹·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曾泓

湖·千里路·新加坡，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1977。

康静城

长橹集·新加坡，高虹出版社，1977。

全国新诗创作比赛筹委会编辑小组

全国新诗创作纪念专辑·新加坡，南洋大学诗社，1977。

叶苗

诗写在新加坡河·新加坡，高虹出版社，1977。

小凡

开麦拉·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7。

2. 小说

1965

姚紫

窝浪拉里·新加坡，天马图书出版公司，1965。

罗林

幸福的人·新加坡，新马文化事业公司，1965。

谢明

生活的鞭子·新加坡，新马文化事业，1965。

龚万宝与陆大地

银花墨影·新加坡，新加坡出版有限公司，1965。

1966

伏浪

青春的生命·新加坡，明天文化社，1966。

林鲁

青年人的锋芒·新加坡，星马文艺社，1966。

张金燕

悲其遇·新加坡，青年书局，1966。

顾杉

十月的故事·新加坡，热风社，1966。

罗林

静静的山村·新加坡，世纪出版社，1966。

1967

天毓

三兄弟·新加坡，东壁书肆，1967。

郭四海

青春的脚步·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7。

1968

李过

真正的爱情·新加坡，长风文化公司，1968。

方北方

刹那的正午·新加坡，东方文化企业有限公司，
1968。

征雁

升旗山下·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公司，1968。

宋雅

永别了，忧郁·新加坡，学生书局，1968。

韦西

割爱·新加坡，东方文化企业有限公司，1968。

1969

丁之屏

忧郁的眼睛·新加坡，新生代出版社，1969。

冰迅

青山泪·新加坡，烈光书局，1969。

林参天

徐哀·新加坡，青年书局，1969。

芷芳

师徒三代·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69。

牧羚奴

牧羚奴小说集：1964—1969·新加坡，五月
出版社，1969。

知识报社

教育小说集·新加坡，知识报社，1969。

孟毅

再见惠兰的时候·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9。
梁影

死亡与控诉·新加坡，狮岛青年，1969。

陶焰

蛊恋·新加坡，狮岛青年，1969。

张逸萍

希望·新加坡，国际出版社，1969。

云里风

冲出云围的月亮·新加坡，青年书局，1969。

黄叔麟

古城春晓·新加坡，国际出版社，1969。

詹芜

无花果·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公司，1969。

罗林

第一个·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公司，1969。

魏萌

晨光照耀着山村·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公司，
1969。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选集：小说(2)·新加坡，世界书局，
1969。

1970

丁翼

灿烂的微笑·新加坡，创作与文摘出版社，1970。

于烈等

柏油路上·新加坡，万里文化，1970。

田流

沧海桑田·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朱扬

母亲·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0。

雨川

生活的历程·新加坡，上海书局，1970。

易梵

家里没人·新加坡，南方文艺社，1970。

孟毅

我要活下去·新加坡，青年书局，1970。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第3册：小说一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0。

苗秀

人畜之间·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鲁之羊

挣扎·新加坡，上海书局，1970。

1971

丁翼

阿O外传·新加坡，万年青出版社，1971。

于沫我

雅会·新加坡，世界书局，1971。

苗秀(编)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第5集:小说(2)·新加坡,
教育出版社,1971。

韦晕

春冰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第4册:小说二集·新加坡,
世界书局,1971。

1972

于沫我

前车·新加坡,新文艺生活企业公司,1972。

喜事·新加坡,世界书局,1972。

夏桦

盼望·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杨朴之等

查米·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陈彦

木屋区的故事·新加坡,佳的出版社,1972。

孟毅(编)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第4集:小说(1)·新加坡,
教育出版社,1972。

凤妹

放声歌唱·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魏萌

红毛丹成熟的时候·新加坡,新马出版印刷,
1972。

1973

丁翼

爱，在远方·新加坡，万年青出版社，1973。

子木

白天的月亮·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3。

尤琴

小岛醒了·新加坡，万里文化，1973。

何子权

山高云深处·新加坡，长风文化，1973。

范北岭

火把·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3。

南大学术人员协会(编)

星马小说佳作选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
1973。

夏桦

这条路走对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杨田源

照顾·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谢清

醉了，芒草·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3。

驼铃

家福·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魏萌

狂风暴雨·新加坡，风行出版公司，1973。

1974

冬琴

在宿舍里·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4。

姜凌

你是纯洁的·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4。

鲁汉

生活的风波·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4。

1975

姚鱼

阳光普照·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崇汉

在风雨中·新加坡，人民文艺出版社，1975。

谷雨

求生记·新加坡，黄氏外居，1975。

我的东家·新加坡，黄氏外居，1975。

拜师记·新加坡，黄氏外居，1975。

博士与我·新加坡，黄氏外居，1975。

根叔（口述）

虎口生涯·新加坡，普及文化服务社，1975。

萧汀

海上风波·新加坡，人民文艺出版社，1975。

1976

丁之屏

鳄鱼潭边的恶梦·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于沫我

名望·新加坡，世界书局，1976。

方北方

火在那里烧·新加坡，东方文艺出版社，1976。

江枫

芭野钟声·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6。

法网·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6。

何若锦

不灭的光·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易梵

立奇的故事·新加坡，语文出版社，1976。

周粲

最后一个女儿·新加坡，美雅书局，1976。

苗秀

残夜行·新加坡，大地文化事业公司，1976。

徐奕文

门当户对·新加坡，复兴出版社，1976。

梅拉

丽人行·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符气南

蚕·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1976。

张挥

再见！老师·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宁舟

心灵深处·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萧宏秋

猫的哲学·新加坡，岛屿文化社，1976。

1977

田流

金兰姐妹·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于沫我

捞起·新加坡，联合文学出版社，1977。

石剑洪

道路·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7。

志工

冷暖人间·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7。

李建

生命的行脚·新加坡，大地文化企业，1977。

约会·新加坡，女皇镇书局，1977。

芸窗

热带风情画·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1977。

周粲

魔镜·新加坡，大地文化事业，1977。

李惠芳等

雨夜亲情·新加坡，长风文化公司，1977。

江枫

亲情·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7。

韦西

为了爱，要恨·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郭四海

让回忆随风飘·新加坡，语文出版社，1977。

湘云等

永恒的爱·新加坡，岛屿文化社，1977。

廖原

还乡·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7。

钟瑜

钟瑜小说集·新加坡，Chong Hock Seng，1977。

罗燕平

直而惨淡的人生·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7。

严若冰

这要吃饭·新加坡，长春出版社，1977。

郑昭荣等

金色年华·新加坡，学习书店，1977。

谢国泉等

短篇小说比赛佳作特辑·新加坡，教育出版社，
1977。

岳典

黎明前夕·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7。

3. 剧本

1965

关新艺

学店·新加坡，青年书局，1965。

征雁

征雁剧作集·新加坡，新马文化事业公司，
1965。

孙大

工地血泪·新加坡，海鸥艺术出版社，1965。

许可

老朋友·新加坡，海鸥艺术出版社，1965。

曾四

生活在战斗的人们，新加坡，海鸥艺术出版社，
1965。

1966

史可扬

生活的旋律·新加坡，青年书局，1966。

1967

无

1968

王里

悬崖·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8。

1969

王里

归来·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9

郭宝崑（执笔）

喂，醒醒·新加坡，表演艺术学院，1969。

钟祺

黎明之前·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9。

关新艺

关新艺独幕剧集·新加坡，艺术出版社，1969。

1970

王里

过去的年代·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1971

王里

巷口·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选集：戏剧·新加坡，世界书局，
1971

1972

王里

差一点落伍的人·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2。

田流

三万元奖金·新加坡,友谊企业有限公司,1972。

1973

江宏

灯火万家·新加坡,四月出版社,1973。

南方艺术团

三个生活故事·新加坡,南方艺术团,1973。

艺术剧场编剧小组

第二次奔·新加坡,英雄出版社,1973。

关新艺

关新艺电视剧集·新加坡,艺苑出版社,
1973。

1974

齐思(执笔)

两姐妹:短剧·新加坡,新知文化企业,
1974。

马生与马山(执笔)

我们是一家人:叙事诗,演出脚本·新加坡,新
知文化企业,1974。

集体创作

送票·新加坡,南方艺术团,1974。

集体创作

姐妹心连心·新加坡,长堤文娱团,1974。

1975

力云

浪涛·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5。

何畅秀

落魄诗人·新加坡，著者，1975。

高飞

鲁迅传·新加坡，顺成书局，1975。

1976

无

1977

无



4. 文艺理论/史料

1965

方修

马华新文学史稿(下卷)·新加坡,世界书局。
1965。

1966

钟祺

谈谈诗歌创作·新加坡,上海书局,1966。

1967

赵戎

论马华作家与作品·新加坡,青年书局,1967。

观止

文艺杂论二集·新加坡,星洲书屋,1967。

1968

苗秀

马华文学史话·新加坡,青年书局,1968。

1969

谢克

新马文艺创作索引·新加坡,新加坡华文中教会
及南大毕业生协会,1969。

周燊

读诗、写诗、谈诗·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69。

1970

方修

马华文艺思潮的演变·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1970。

林琼

新诗杂话·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陈群

戏剧美术论稿·新加坡，新的印务公司，1970。

赵戎

赵戎文艺论文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一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剧运特辑一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1。

孔武

文艺创作的道路·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1971。

1972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理论批评二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2。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剧运特辑二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2。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出版史料·新加坡，世界书局，
1972。

1973

李向(编)

批判《苍蝇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
1973。

流川

流川论评集·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3。

章翰

文艺学习与文艺评论·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
司，1973。

1974

文烽

轻评浅介剧与画·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
1974。

慧音

马华剧运的话题·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
1974。

方修

马华新文学及其历史轮廓·新加坡，万里文化企
业，1974。

苗秀(编)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第1集：理论·新加坡，教
出版社，1974。

1975

周燊

新诗评论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5。

赵戎

赵戎文艺批评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5。

冬琴

演出与创作的若干问题·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5。

蔡葵

蔡葵论文集·新加坡，五月出版社，1975。

石皮

蠹虫集·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1976

方修

马华文学的现实主义传统·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6。

观止

文艺界又五年·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6。

郭四海

中国文学史·新加坡，世界书局，1976。

谢克

新加坡华文文艺·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方修

马华新文学史稿修订本上卷·新加坡，世界书局，1976。

1977

杜诚

文艺随笔·新加坡，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
1977。



5. 散文／杂文

1965

林过

恋爱、伤逝、怀念·新加坡，文赋书局，1965。

康年

晨曦短语·新加坡，全新出版社，1965。

1966

周燦

铁栏里的春天·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6。

苗芒

玫瑰与火·新加坡，新诗月报社，1966。

杨新民

崎岖的人生旅途·新加坡，高山出版社，1966。

1967

以今

迎春小唱·新加坡，沈秀玲，1967。

苗秀

文学与生活·新加坡，东方文化企业有限公司，
1967。

连士升

南行集·新加坡，世界书局有限公司，1967。

1968

丁彦

扬尘集·新加坡，上海书局，1968。

梁文贵

我们可以生存·新加坡，新平报，1968。

陈世能

三余集·新加坡，新的印务，1968。

温任平

风雨飘摇的路·新加坡，骆驼出版社，1968。

1969

心秀

万年青·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9。

巫汉明

海上行踪·新加坡，著者，1969。

闲情小品·新加坡，学习书店，1969。

林子夜

新加坡河畔·新加坡，狮岛青年，1969。

易梵

你后悔此生，是不？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9。

萧特

萧特创作集·新加坡，新生代出版社，1969。

张逸萍

希望·新加坡，国际出版社，1969。

陈凡

文艺雕虫集·新加坡，新生代出版社，1969。

郑昭荣

昨夜的雨·新加坡，狮岛青年，1969。

1970

巫汉明

海语·新加坡，南洋出版社，1970。

岳文

人生百态·第2集·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70。

南海客

事在人为·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70。

陈之

岛上杂谈·新加坡，长屋出版社，1970。

符气南

海的歌唱·新加坡，裕廊报社，1970。

杰伦

瓜棚豆架·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鲁生

门外杂谈·新加坡，长屋出版社，1970。

1971

林源河

幸福的围墙·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长河

木石集·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71。

岳文

人生百态·第3集·新加坡，天桥文化社，1971。

方修(编)

马华新文学大系·第7册：散文·新加坡，世界书局，1971。

曾炽豪

隔靴的搔痒·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黄叔麟

青灯黄卷·新加坡，新文艺生活，1971。

云里风

梦呓集·新加坡，青年书局，1971。

赵戎(编)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第2集：散文(1)·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

晓奔

生活的悲歌·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1971。

1972

心群

打靶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石君

踢含羞草的日子·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2。

李向

苍蝇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1972。

李建

梦影集·新加坡，佳的出版社，1972。

巫汉明

展痕·新加坡，新马出版社，1972。

辛见

少年行·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林锦

园边集·新加坡，著者，1972。

林臻

风下杂笔·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2。

易非

挥手集·新加坡，狮岛青年文化社，1972。

洪锦棠

无所不谈集·新加坡，南海编译所，1972。

连士升

落霞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2。

符气南

幸福的期待·新加坡，新文艺生活，1972。

陈之

港内杂话·新加坡，长屋出版社，1972。

崇汉

不屈的英灵·新加坡，群山出版社，1972。

赵戎(编)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第3集：散文(2)·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2。

1973

方修

长夜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李汉添等

风暴·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谷亮

听雷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巫汉明

蛰居集·新加坡，美雅书局，1973。

周燊

五色喷泉·新加坡，美雅书局，1973。

松台与岳典

俯拾集·新加坡，长路出版社，1973。

南洋大学中文系

泰国行·新加坡，南大中文系文化考察团，
1973。

洪浪

碎金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连士升

给新青年·新加坡，世界书局，1973。

章明

朋友之间·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3。

1974

尤琴

我要阳光·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4。

吴蒙

短刀集·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4。

岳文

人生百态·第4集·新加坡，新知文化企业，
1974。

英培安

安先生的世界·新加坡，茶座出版社，1974。

纪铨

里程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1974。

连士升

孤鹜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4。

落霞集·书信集·新加坡，世界书局，1974。

贺天

开弓集·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4。

蓝玉

难忘的日子·新加坡，新邦文化企业公司，
1974。

1975

土木

生活杂笔·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方修

沉沦集·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石君

井外·新加坡，东方文艺出版社，1975。

石皮

蠹虫集·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朱明等

第一闪星光·新加坡，新知文化企业，1975。

李向

菜根小品·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李豪

欧游小记·新加坡，文化印务公司，1975。

吴蒙

线外杂笔·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余国钧

印尼纪行·新加坡，丰成机构，1975。

夏文新

磨刀的艺术·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5。

红白

爸爸·新加坡，著者，1975。

曹毅

走在风砂的路上·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
1975。

连士升

秋水集·新加坡，连文思，1975。

粘天生

皆山书室杂钞·新加坡，南海编译所，1975。

莫河

我的歌·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5。

笋心

卖艺人·新加坡，而今出版社，1975。

罗樱

女工手扎·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5。

金礼生

冷眼人语·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5。

1976

小贝

奔风的年代·新加坡，新加坡书籍总汇，1976。

吴锡

迢迢万里行·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何戟

热带冷风·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6。

林子夜

耳闻目睹记·新加坡，复兴出版社，1976。

林琼

香园随笔·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周燦

玲瓏望月·新加坡，泛太平洋書業有限公司，
1976。

洪生

畫虎錄·新加坡，蒼松文化服務社，1976。

紅霞等

同生一條根·新加坡，踏實文化企業，1976。

風沙雁

矛盾集·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1976。

柏敖

騎虎看花集·新加坡，風雲出版社，1976。

橫眉

向死亡的工作環境控訴·新加坡，Siang Hong Lim，
1976。

黃嘉月

女護士周記·新加坡，復興出版社，1976。

蔡欣

椰花集·新加坡，東方文艺出版社，1976。

盧濤

濤聲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6。

1977

黃繼豪(編)

十三人散文·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方修

爐烟集·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公司，1977。

石君

豆香處處·新加坡，聯合文學出版社，1977。

仲临

生命的旅程·新加坡，真善美出版私人有限公司，1977。

冷若冰

风里的岁月·新加坡，复兴出版社，1977。

君绍

狮岛的春天·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1977。

林言

有闲集·新加坡，甘榜出版社，1977。

王梅窗

南枝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莎克

小径·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7。

葛凡

苦菜编·新加坡，高虹出版社，1977。

蓉子

星期六的世界·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蓝玉

西窗晨语·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7。

骆明

游踪·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1977。

6. 合集

1965

无

1966

史英

花草集·新加坡，荒原出版社，1966。

1967

以今

迎春小唱·新加坡，沈秀玲，1967。

1968

无

1969

心秀

万年青·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1969。

南洋大学中国语文学会（编）

全星大专中学文艺创作比赛特辑（1968）·

新加坡，南洋大学中国语文学会，1969。

张家华（编）

新加坡我的母亲·新加坡，狮岛青年出版社，

1969。

1970

彼岸

响雷·新加坡，高峰出版社，1970。

游冬

同窗集·游冬等著·新加坡，南方文艺，1970。

孟毅（编）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0。

1971

晨阳等

山岗的脚步·新加坡，岛屿文化社，1971。

1972

新加坡青年学会（编）

全国文艺创作比赛专辑·新加坡，新加坡青年协会，1972。

苏立成等

菴苑集·新加坡，菴苑出版社，1972。

林抗等

知识道上·新加坡，岛屿文化社，1972。

1973

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编）

成长：一九七三年文艺创作比赛特辑·新加坡，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1973。

1974

风沙雁

砂砾集·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公司，1974。
涓滴等

树胶花开的时候·新加坡，新知文化企业，
1974。

1975

李蕴朗

血颂·方修编选·新加坡，万里文化企业，
1975。

1976

尤琴

炮台岛上·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6。

陈彦等

建国十年征文佳作·新加坡，教育出版社，
1976。

黄汉雄

击碎苦闷的枷锁·新加坡，苍松文化服务社，
1976。

黄撒母耳

星光闪闪·新加坡，卫理书局，1976。

1977

朱草

快活妙文选·新加坡，宇宙出版社，1977。

吟露

吟露小说散文集·新加坡，胡乃钦伉俪，1977。

常追风

芦苇集·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1977。

新加坡华文中学教师会（编）

美丽的新加坡（中学生文辑）·新加坡，新加坡
华文中学教师会，1977。

章欣

落叶的日子·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7。

叶苗

诗写在新加坡·新加坡，高虹出版社，1977。

黄大刚

云深不知处·新加坡，西南图书，1977。

廖原

还乡·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77。

黎力新

林涛声里·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公司，1977。

罗燕萍

直面惨淡的人生·新加坡，洪炉文化企业，1977。

新马华文文学大系

(小说1) 导论

(一)

新加坡和马来亚的华文文学(过去统称为「马华文艺」),从开始到现在,已经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五十多年的时间虽然不长,但是由于受到本地与世界政治局势以及重大事件的影响(譬如中国五四运动的激荡,中国作家因为逃避政治迫害或者其他的原因而相继南来,日本的侵略,反殖运动的展开,马来亚与新加坡的先后争取得独立等),新马的华文文艺并不单纯;相反地,它是相当多姿多彩的。

一般上说,新马的华文文艺可以分为两个重要的时期: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前(一九四五年以前)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至新加坡独立时为止)。关于战前的马华文学,已经有人在进行有系统的发掘与研究,而且获得了相当可观的成绩。一九四五年以后,作家的队伍是更加壮大了,作品的质与量也在不断地提高,单行本的印行,更如雨后春笋,纷纷出现。这段时期的作品,良莠不齐,形形色色的都有,眩人耳目,使人有不知从何读起之概。我们认为有对这段时期的作品作一番整理工作的必要。这一方面可以保存史实,另一方面也可以使大家易于阅览,从而了解新马华文文艺究竟是怎样的一种东西,以后如果要想在这方面作一番学术研究的工作,也会方便得多。

从战后(一九四五年)至新加坡独立(一九六五年)

，刚好是二十年。我们所编选的，仅限于这二十年期间的作品。

依照新马华文文学大系编委会的指定，我本来是负责编选全部的战后小说的，计分小说一集和小说二集两部。后来当编选到一半时，我因为有事必须出国一行，无法在短期内完成全部的使命，于是征求得编委会与苗秀先生的同意，由苗秀先生与我各选一部，以减轻我的负担。

两个人选同一个时期的同一种体裁的作品，究竟要怎样选法才能避免重复与尽量做到客观的地步呢？这是颇费思量的。后来我们决定：凡是韦晕、苗秀、赵戎、絮絮、洛萍、谢克、于沫我、征雁、华庸洲、李学文、淡如、杰伦、梁夏阳、陈文察和韦西的作品由我来选，其余的概由苗秀先生负责。这一则可以避免重复，二则苗秀先生与我各选对方的作品，可以减低主观的成分。当然，这样一来，苗秀先生的工作就要比我的繁重得多了；不过，苗秀先生并不表示介意，这，我是要向他致以谢意的。

（二）

战后新马华文文艺的特色，除了单行本不断地涌现以外，就是作家们在思想意识方面的改变。在一九四七年尾和四八年初，新马文坛上展开了一场波澜壮阔的有关「马华文艺」与「侨民文艺」方面的论争。在这个论争以后，本地的写作人（不论是从中国南来或是土生土长的写作人）才普遍地具有这样的—个思想意识：马华文艺不应该再是中国文艺的一个支流或是附庸，而应该是道地的马华文艺；它不应该描写几千哩外的中国的事情，而应该反映「此时此地」；它不应该唯中国文学的马首是瞻，而应该要有自己的「独特性」。这个思想意识的转变是异常重要的

，因为只有当大家认清了文艺的服务对象以后，才能明确地指导读者，才能有效地发出光和热，才能脚踏实地地完成历史所赋予作家们的崇高任务。

在这个论争结束以后，虽然仍旧有人把中国称呼为祖国（例如：「在祖国的夏天，几乎到处充斥了苍蝇。」——絮絮著：「苍蝇」；『即连以前在祖国的民军中当过参谋，如今「流落番邦」在街边「择日问卜」替人家写信的「文士」董仲复，也不在她的眼里。』——洛萍著：「渣滓」），但是为数不多。时至今日，本地几乎再也没有写作者称呼中国为「祖国」了。这是一个具有特殊意义的转变。

其次，在这个期间内出现的小说，大都具有本地的「独特性」。它们不仅在景物描写方面充满了热带的情调，而且在人物的对话方面也大量地采用了本地人常用的口语和方言，形成了浓厚的地方色彩。我们只要看看韦晕、苗秀和谢克等人的作品，就可以明白新马的作家们，确实是在反映「此时此地」，他们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收到了相当大的效果。

此外，他们所触及的题材，也是非常广泛的。描写最多的，恐怕是教育圈子里的人和事（絮絮的大部分小说，都是描写教育界的，其他的作家们也或多或少地有写到教育界的人与事）。其他如暴发户、富商巨贾、公务员、文化青年、大学生、胶工、农夫、渔民、汉奸走狗、执手、流氓、鸦片仙、地主、恶霸、房东、租户、妓女、歌女、舞女、少奶奶、姨太太、龟婆、乞丐、老处女、赌徒、小贩、水手、猎户、失业汉、都市工人……等，真是应有尽有，泛写了各阶层的人物。

战前出版的长篇小说，只有一部，那就是林参天的「浓烟」，而且还是在上海出版的。战后二十年来，则一口

气出了八部：苗秀的「火浪」，韦晕的「浅滩」，林参天的「热瘴」，方北方的「迟亮的早晨」和「杀那的正午」，赵戎的「在马六甲海峡」，李汝琳的「旋涡」，和李过的「浮动地狱」。一九七〇年，田流还出版了一部「沧海桑田」，但那是新加坡独立以后的事。这几部长篇小说，并非全部以当地为背景，有一些是描写新马以外的人和事的。

中篇小说的数量比较多，已经出版的有韩萌的「七洲洋上」、「芭场」和「红毛楼故事」、姚紫的「秀子姑娘」、「咖啡的诱惑」、「风波」、「半夜灯前十年事」、「没有季节的秋天」、「阎王沟」和「乌拉山之夜」，苗秀的「新加坡屋顶下」、「年代和青春」和「小城忧鬱」，韦晕的「还乡愿」和「荆棘丛」，方北方的「说谎世界」、「槟城七十二小时」和「两个自杀的人」，李过的「大港」和「新垦地」，赵戎的「海恋」，莽原的「黑旗」，征雁的「升旗山上」，丘天的「复仇」，丁之屏的「残梦」，马阳的「沙河岸上的恋歌」，絮絮的「播种者」，梁园的「鬼湖的故事」，黄叔麟的「舐犊」，黄山的「挣扎」，李叔鸣的「多彩的明天」，林鲁的「青年人的锋芒」，史雷的「火的道路」，黄晚然的「第三个月亮」，马宁的「椰风蕉雨」……等，共有几十本。其中如姚紫的「秀子姑娘」，苗秀的「新加坡屋顶下」和韦晕的「还乡愿」等，都是很受人注目的作品。

至于短篇小说，那是更多了，数以千计，无法尽录。而且其中不乏佳作，它们都是新马宝贵的文学财产。

(三)

现在且让我们来简略地介绍一下韦晕、苗秀、赵戎、絮絮、洛萍、谢克、于沫我、淡如、韦西等作家的生平与

作品。

韦暉是从中国南来的，但他一向来就着重于反映此时此地，与其他许多外来的作家们的作风，有着本质上的不同。虽然他的一些作品如「还乡愿」等隐含有一种「落叶归根」（回中国）的意念，但那是当时一般上了年纪的人的共同思想，如果作者不这样写，那就不是在「反映现实」了。而且，韦暉绝大部分的作品，都显示出他是以新马的人民为服务的对象。他的作品中的地方色彩之浓，似乎还没有任何其他本地作家的作品可以比得上。

韦暉是相当多产的，早在战前，他即以上官豸这个笔名，发表了「非英雄史略」、「小鬼头孙三」等佳篇，名噪一时。和平以后，他更加孜孜不倦地耕耘，替新马文坛写下了许多优秀的篇章。他也写了不少的散文和杂感，但是主要的成就还是在小说这一方面。到目前为止，他已经出版的集子，计有长篇小说「浅滩」，中篇小说「还乡愿」和「荆棘丛」，以及短篇小说集「乌鸦港上黄昏」、「都门抄」和「旧地」。另外，他还出版了一本散文集「东海·西海」。据我所知，他现在还在不断地创作，前途未可限量。

在新马华文文学史上，韦暉的作品是具有相当大的影响力的。已故的杏影先生，在「都门抄序」中，就曾经说过这样的话：「这几年来，因为编文风的关系，我有很多机会读到当地的许多青年人的作品，在这些青年人的作品里面我常发现一些想模仿韦暉先生的文体的倾向，所以我相信韦暉先生的小说，在马来亚是有很多读者的，他对青年人发生了不小的影响。」

韦暉的小说，至少具有下列几个特点：

（一）题材广泛。新马一带的华文写作者，不少犯有

一个毛病，那就是所触及的题材非常狭窄，不是抒发作者个人的感情，就是描写作者身边的琐事，要不然就是尽在教育圈子里打滚，今天写某某教员被革职，明天写某某教员和教务主任斗法，后天又写某某校长向董事长吹拍奉迎。（描写教育界或者任何阶层人民的生活都是好的，但是如果写得太多太滥，题材重复又重复，则会使人有油然生厌之感。）能够突破这个圈子而把写作题材伸展到社会的各阶层、各角落去的，为数并不多。在这少数的作家之中，韦晕就是相当有成就的一个。他所触及的题材，有工人、农人、商人、渔民、水手、异族人士、暴发户、地牛、妓女、小贩、赌徒等，非常广泛。他所以能够做到这点，主要因为他具有非常丰富的社会经验和生活经验。是的，韦晕曾经当过教师，巴士公司经理、编辑、兵士、小贩等，足迹遍新马。在那各种各样的题材之中，作者在反映劳工或贫贱人民生活（例如「还乡愿」、「薄暮」和「小记和为贵」）、渔民生活（例如「乌鸦港上黄昏」和「成龙望」）与暴发户生活（例如「画轴」和「浅滩」）这一方面，最为成功。

（二）地方色彩浓厚。倘使我说：在新马的华文作家中，韦晕是最有他自己的独特风格的一个，恐怕并不过分。赵戎在「论韦晕的作品与思想」中说：「马华文艺界之有韦晕，正如中国文坛之有东北作家端木蕻良一样，同样是以崭新的艺术风格出现于文坛」（见「论马华作家与作品」第四十六页），也并非夸张之辞。造成韦晕作品具有独特风格的原因固然很多，地方色彩浓厚应该是其中最重要的一点。读韦晕的小说，使人有一种清淡、轻飘飘、迷迷蒙蒙的感觉，这跟作者的遣辞用句是有很密切的关系的。韦晕喜爱用「赤道」、「夕阳」、「残阳」、「昏暗」

、「灰暗」、「飘飘摇摇」、「迷雾」、「白蒙蒙」等字眼，来描绘本地的景物，不但写得很富有诗情画意，而且也形成了韦晕作品的主要特征。这可以从下列的两段描写中得到证明：

「又是十二月了，这赤道带的雨季。

海的深处，才扫过了一阵急激的豪雨，天脚下蓦地又露出了那片有气无力的残阳，不过在这昏暗的雨季的海的尽头，已经是一片灰暗代替了前时那碧浪上敲碎了似的金的光芒了，暗淤的海浪急激地涌动着，夹着这无垠的风呼啦呼啦的摇撼着咱们那条小船，似乎要吞下去了，船头又撞到了半丈高，又呼啦呼啦的掉下来，一阵急流似的浪花向舱里泼进来，连那厚敦敦的日本军用帆布也抵不住了。」（「水魅」，见「乌鸦港上黄昏」第一页。）

「在他梁牛那迟钝的脑海里却老淡淡地印着冈峦上的两株查李树，往常那些吱吱喳喳的小鸟儿早就飞散了，为了那两株查李树枝也给野火烧成了半身不遂，查李子结得少了。

这零乱的冈峦，经自己血汗渲染过的土地，一切一切都跟着烧焦了。大地的残阳消逝在昏沉的夜色里，从淡淡的紫色变到了灰暗。然而，绕过斜风吹来的海岸的夜风，一阵阵地把他的心头吹得摇摇幌幌。」（「白区来的消息」，见「都门抄」第七十四页。）

（三）喜用长句。韦晕的作品（尤其是早期的作品）的另一个特点，就是爱用长句，譬如：

1、「我的心也摇幌了起来，怀念着在码头旁的印度人嗑叻摊头老是象一团破棉絮那样愣在角落里用那昏沉的灰色的眼瞪着自己的那个漂泊的将军杜夫斯基。」（

「栖迟」，见「乌鸦港上黄昏」第二十八页。）

2、「还带点闷热的海风，从窗櫺外吹进来，令这妮子微微的打了个寒噤，再扭过头来，那孤寂的中年绅士又不知在什么时候把徬徨的眼光收回来老瞪着桌子面上的澄碧的酒了。」（「旧地」，见「旧地」第二页。）

3、「那个蹲在油渣盘边用油渣洗溅着油喉的非打小张撮着咀哼出了那首「一心望拍拖」的广府小调也打鼻孔里哼出一鼻子冷气来。」（「头手」，见「都门抄」第一百零五页。）

关于喜用长句这一点，有人说这是韦晕作品的一个大缺点，也有人说这是作家自己艺术缀句的特色。孰是孰非，还是让读者自己去审判吧。

（四）标题怪异。韦晕不仅在描写和遣词造句方面有他的特色，就是在标题方面也有点与众不同。他所选用的标题，大体上相当隐晦，似乎与作品内容没有直接的关系。例如：「冷中秋」、「冷门」、「沉香宫」、「成龙望」、「迟春」、「暮紫」、「薄暮」、「风和灰夕阳」等。当你读完韦晕的全部作品以后，假如有人问你：「暮紫」讲些什么？「薄暮」讲些什么？也许你一时会哑口无言，或者要想很久才能把答案想出来。这主要因为这些题目异常抽象，不容易使人发生联想的作用。这也是韦晕作品的另一个特点。

（五）善用艺术语言，描写生动。如所周知，对话在人物刻划方面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如果要把对话写得精彩和生动，就非采用活生生的口语或者艺术语言不可。韦晕由于生活经验丰富，接触的人多，而又懂得去芜存精，加工提炼，因此在艺术语言的运用这一方面，颇为到家。此外，对于人物的动作、举止、声调等，也描绘得跃然纸

上。且以下列的对话为证：

「这娘儿似乎又第一次找到了个对手申诉似的，越说下去，喉咙越发哽咽了，不时的掩着鼻涕，揩着眼泪：

「三婆，这是我阿妹前世烧错了断头香，欠了那砍头鬼十世的债。回来埋怨他几句，他就老是那末哭丧着脸。老说：做人不是和气，我还有命留到今天么？哎！日本人入了来，咱们连性命也掉在日本人手里了，还顾得身家财产么，噻？」

那三婆总算是个老手，把这娘儿哄住了：

「那不是冤家不聚头，我那当家的不是烂赌鬼么？阿嫂，咱们前世修不到，所以今世成女身，嫁鸡随鸡，嫁狗随狗，还好怨谁？我看你们当家的连烟枝也不烧一支，不就比我那烂赌鬼强么？」

本来，女的那条气顺了一半，经三婆这末一说，倒又光了火来，横了那中堂上和为贵写的「和气生财」四个大字，心头就火滚，一把扯下来，撕破了掉在地上，乌黑的咀犄儿一歪：

「那砍头鬼会嫖会赌倒成个人，嗨，三婆，我说了出来连你也心滚，那砍头鬼给人半骗半抢的买去了几十依吉的树胶园，本来还不十分吃亏，倘使他能好好的做生意，不给那些猪朋狗友诓骗，唉，这死绝种的，在鬼子走了后一年，又给别的股东吃瘪了，连那间收树棍的店头都过名了人家，自己只挪到三两千红毛纸，三婆，这砍头鬼只晓得上茶馆，写大字，当得饭吃么？又两年了，你看阿灵俄到象个瘦猫那样，一天是坐吃山崩，三婆，你看我有颈没绳吊呀！」（「小记和为贵」），见「乌鸦港上黄昏」第一二六页。）

「这一天是小年夜，东方的天角，还迷糊地亮着晨星，这巴杀里就点上了洋烛赶早市了。尤其是那猪肉档的夥计，虽然熬了半个夜，但因为惦念着过年，头家分『红包』，心里变得清爽，连嗓子也吊高得转了腔调：

「头家嫂又来上腿肉四斤，肉骨……………」

「……………」

「阿哥，挨年近晚买肉做年还嫌肥拣瘦么？天色一亮，连猪腮帮都卖完了……………」

连近肉档的菜摊夥计，似乎不让卖肉的吃香下去，又七咀八舌的凑着热闹：

「…………玻璃生菜，生意发财！」

「头家，称两斤唐山蒜回去做年吧，一年到头，合算合算！……………」

这一个清晨，那巴杀似乎给人挤得要爆开来似的，四面通风的铁丝门就连喘气也不及了，给人们挤得呻吟呀的。」（「薄暮」，见「旧地」第一百页。）

象这种生动逼真的对话，不要说一般新手无法写得这样，就是一般很有经验的写作人，如果没有深入民间，不懂得如何汲取民间的艺术语言，也是无法做到这种绘影绘声的地步的。

与韦晕齐名，在小说创作方面有很大成就的，是苗秀（即战前的「文之流」）。苗秀与韦晕可以说是战后新马小说界的双杰，各拥有一大批的读者。苗秀已出版的著作，计有长篇小说「火浪」，中篇小说「新加坡屋顶下」、「年代和青春」与「小城忧鬱」；短篇小说集「旅愁」、「第十六个」、「边鼓」、「红雾」与「人畜之间」。此外，他还出版了一部「马华文学史话」和一部「文学与生

活」。

苗秀出生于新加坡，是一个道地的「马华作家」。他的小说的最大特点，我以为，是故事性很强。有人说小说的中心点是人物描写，只要能塑造出一个典型人物或者一个具有特殊性格的人物，就是一篇好小说了。这个说法自然是有理的，但却不是一百巴仙正确。我认为小说和诗歌、散文的最大差别之处，就是前者必须具有故事性，而后者则无此必要（一些以故事为主的诗歌和散文例外）。当然，谁都不敢否认人物在小说中的重要性；但如果仅着重「人物」而缺乏「故事」，整篇作品将显得枯燥无味，而它的影响力也将受到很大的限制。「水浒传」所以伟大，所以家喻户晓，除了书中的一百零八条好汉大都具有鲜明的人物形象以外，就是因为它的故事精彩，情节曲折，高潮迭起，极能引人入胜。苗秀的小说，如「新加坡屋顶下」、「二人行」、「挂红」、「第十六个」、「河滩上」、「故乡」等，都具有很强的故事性，使人非一口气把它们读完不可。而读完之后，你会觉得作者在小说的布局结构方面确有过人之处，其情节之发展，常常使人料想不到，决不呆板单调。这是苗秀小说成功的地方。

许多人说苗秀的小说很带有契诃夫式的忧鬱，苗秀自己也不否认（例如他在「第十六个」自序中，就曾经说过这样的话：「前年，『旅愁』出版以后，朋友们都指出我受了契诃夫很大的影响。不错，契诃夫是我所尊敬和耽读的作家之一，并且，我承认我一路走来都带有忧鬱的气质的，虽说我极力避免在我的作品里，流露我的忧鬱，但有时也难免传染给读者」。）我却觉得，苗秀除具有契诃夫的忧鬱以外，还具有奥·亨利和莫泊桑的「故事性」。不过，苗秀不是契诃夫，也不是奥·亨利，更不是莫泊桑，他

是有他自己的独特风格的。

苗秀在遣词造句方面，很能表现出他的特色。他喜欢用「他老」、「一支」、「一住」、「睏」等字眼。这些字眼如果用在别处，也许会使人感到用词不当；但是用在他的小说里头，则并没有这种现象，反而令人有一种用字不俗的感觉（虽然有些地方用得太过滥了点）。这些特殊字眼，是造成苗秀艺术风格的一个重要环节。在苗秀的小说里面，到处都可以找到这些用语，譬如：

1、「其实，他老不过口硬硬，咀巴不认输吧了，自己失业半年多，一直找不着工作，过两天那来十五皮去赎回家伙？」（「第十六个」，见「第十六个」第八十八页。）

2、「还是小鬼眼尖，一下子就看见妈姆回来。这小鬼一住嚷一住迎了沙梅跌跌撞撞的跑上去……」（「河滩上」，见「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第三十三页。）

3、「他吃了一惊，本能地把一支脚缩起来。」（「人畜之间」，见「人畜之间」第八页。）

4、「『好咯，好咯，你们两位不要再闹了，三更半夜，你们不要睏人家也要睏的』……………」（「挂红」，见「第十六个」第四十二页。）

苗秀还喜欢在他的小说的人物对话中，掺入一些粤方言。关于采用方言写作这个问题，大家的看法颇不一致。有人认为方言文学也是一种文学，中国的作家也有许多是用方言写作的；但有人则以为用方言写作不能为一般读者所接受，范围很小。我个人是不赞成采用纯方言写作的，虽然我极力主张酌量使用大众化的，经过提炼的方言口语。这二者是有分别的。前者的范围狭小，无法争取到很

多的读者；后者则是使小说人物生动逼真的重要法宝。大家都知道，新马是一个种族杂居的社会，华人只占其中人口的一部分而已。而这一部分的华人，又有受华文教育和受英文教育者之别（受巫文教育和印文教育者很少），结果懂得阅读华文作品的人并不很多。倘使再把这一部分的读者分散，一小撮人读粤语方言文学，另一小撮人读闽语或者潮语方言文学，再一小撮人又读海南语或者客家语方言文学，试问：各家方言文学作者究竟能争取到几个读者呢？一本方言小说出版以后，有把握销上五百本吗？方言文学在新马一带究竟有没有生存的条件，其理由是既浅且显的。然而，艺术的方言或者大众化的口语，则又是另外的一回事。我们可以用标准的华语写作，但是有时可以斟酌一下故事情节或者人物描写的需要，使用几句浅白通俗，大家都晓得的口语方言，以便使自己笔下的人物形象显得更加鲜明，更加生动。在新马一带，有许多方言口语（包括闽、粤、潮、客、巫、英语）已经消失了种族或者籍贯的界线，成为大家都能明白的共通语言了。例如「拍拖」、「沙爹」、「丢那妈」、「干汝老母」、「自家人」、「老公」、「老婆」、「令伯」、「查某」、「多隆」、「估俚」、「沙央」、「班赖」、「罗厘」、「央基」、「头家」……等。这些口语如果用在适当的地方，而又不用得太过滥，是可以增强小说的艺术价值的。假如使用不当，或者通篇都用的是晦涩难懂的方言，那么，该篇作品必然是注定要失败的。

苗秀在使用方言口语这一方面，大抵上是成功的。有人认为苗秀的小说，有几篇方言的味道太浓，这是真实的。但那几篇或许是作者的尝试之作，并不能代表苗秀作品的全部。他的绝大部分的小说，在使用方言口语这一方面

，都很恰当，增强了作者的艺术风格。以下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刚丢掉手里的扫帚，抬起眼睛来，视线可给一个硕大的身影挡住了，同时一个含着嘲弄的嗓音在耳膜上敲着。

「喂，傻仔超，快点跟我去！」

这晴天的霹雳，把这个过去的囚徒弄得晕眩了，结结巴巴地：

「牛……牛叔……为什末要我去……」

昏瞋中，他没有也不敢看清楚那个暗牌那副狰狞的脸孔，但穿在耳朵上的那一支耳环那黄澄澄的光却固执地冷酷地刺着他的眼睛。

「丢那妈，你还装死呀！街头昨晚的劫案，你不会不晓得吧？」那个冷笑。

「那……那……跟我有什末关系……」

「哼，不要多话，跟我走！」

「牛叔，你老多隆……多隆我吧……」

两支脚虚软软的，那个差点儿要跪下去，只是噪音放得很低，这可怜的小伙子怕惊动了后座的头家。

不过，没有用，肥佬已经打厨房闯出来了。

「什么事？什么事？」那吉拉店头家鼓起了两支带点浑浊的眼珠子，盯住那个客人。

当晓得对方的身份和来意，短脖子马上缩了进去。这鬼堆了一脸的笑，还随手打柜台那边抓了一罐三个五奉客。」（恢复自由以后，见「人畜之间」第九十五页。）

在这短短的一小段之中，苗秀已经把那个暗牌的凶险，店员的可怜，和头家的势利，给生动地刻划出来了。假

如作者不善于使用口语，又怎能收得这样的效果呢？

谈到题材方面，苗秀所描写的，多数是中下层人民的生活，有扒手、工人、学徒、妓女、茶花女、校工、失业汉、文艺青年、知识份子等。其中写得最多而又最成功的，是小市民。这主要因为作者比较熟悉他们的生活的原故。他在「新加坡屋顶下」里所塑造出来的扒手陈万，是一个大家都很熟悉的人物形象。这篇小说——「新加坡屋顶下」，是值得大家仔细阅读的。

赵戎是一个文艺理论家，但他在稍早时也写小说。虽然他所写的小说数量并不多，但是质地颇佳，有几篇还达到相当高的水准。

「过节」这一篇，虽然只有四千字左右，但是写得凄婉动人。当那个丧失了妻子，而有四个孩子靠自己照顾的失业汉，因为无法过中秋节（没钱）而在外头踟蹰了一整天回来以后，「壁上的挂钟，报着十点的时间迎接他归来。亚文和亚明两个早已睡着了，晒得那么安祥。只有大玉还没睡，在摇着破摇篮，哄着小咪睏。点亮着的柚子灯，明朗地映出了「中秋月明」的字迹。家中的一切，算是安静静地渡过这节日了。大玉告诉他，小兄弟俩，整天盼望着爸爸快些买花灯月饼回来，起初欢欢喜喜的，得意的笑，后来望着柚子灯哭了，一趟两趟，也劝不听，终于也晒着觉了。」（原载于星洲日报「晨星」版，一九四八年），使人读了心里头有一种非常沉重的感觉。失业汉的痛苦，孩子们的痛苦，感染了读者的心。如果作者不是有相当高的写作技巧，是无法把这个简单而又司空见惯的题材，写得那样动人的。

「芭洋上」这一篇的景物描写，更是特出。马来亚东海岸的森林，以及森林中的野果和蛇虫鸟兽，都被作者写

活了，使整篇作品充满了热带原野的情调。全篇小说一气呵成，气魄雄浑。试看他怎样去描写彭亨州浩瀚的原野吧：

「从云边到兴楼河，这东海岸的边陲线上，简直是令人难以想象的那么荒芜的一个大原野。因为离开铁路干线太远了，只有一条公路维系着交通，还没有铺上柏油，一路是黄泥和小红石。公路的两旁，完全是原始的鬱绿的森林，深山和大泽，丛生着参天的古老的大树，间杂着矮小的多刺的灌莽、蔓藤和荆棘；繁殖着形形色色的，凶猛的，驯良的，丑陋的，美丽的，有毒的，无毒的鸟兽和蛇虫。谁敢在这里冒险开辟居住呢？这原始山野的地方！好在马来亚的公路和特产的胶锡，同样是世界著名的，是够多也够平坦，徒步起来也不会感到怎样的不方便。这该感谢前人们用了生命、血汗、和时间踏出来的道路。」

我们行了约莫两里路，经过那点缀着三两间亚答屋的小云边，几声犬吠之后，一切便回复于原有的旷野的岑寂了。远远望去，路的尽头，好象紧接着天边，构成一条漫长无休止的线条，在这条路线上，却空洞洞的没有半个行人，甚至一隻鸡一条狗也不见出现，连那在内地各小城市里经常看见的推起来伊伊呀呀的独轮木车，也找不到了。多寂寞的原野啊，只有在密林里，不断发出响亮的充耳的蝉鸣。我们三个人，就象绿海里的三隻小舟，在迂缓地航行着，显得多么渺小可怜呢！」（见「芭洋上」第五页。）

跟苗秀一样，赵戎也喜欢在他的小说中使用粤语方言，而且比苗秀使用得更多、更普遍。他还写了一篇方言小说，叫做「古老石山」。这篇小说作于一九四八年，据作

者在「芭洋上」的「后记」里所说，是「完全用方言写的」，而且「它曾起了一些作用和影响」。不过据我看，「古老石山」写得并不怎样成功，远不如「芭洋上」或者「过节」那样出色。

在战后马华小说的园苑上，絮絮是最多产的作家之一。他已经出版的单行本计有：「荣归」、「在大时代中」、「沉滓的浮起」、「变」、「学府风光」、「房东太太」、「大时代中的插曲」、「坎咪之死」和中篇小说「播种者」。

陈振夏先生在絮絮的「房东太太」序文中说：「本书著者丘絮絮先生，对于写作有着长时期的经验，二十多年来他始终屹立在自己的岗位上，象海滩上落地生根的岩石一样。汹涌澎湃的波涛，只能卷走了周遭的一些沙砾，屹立着的岩石是会被淘汰的。原来他的作品是有意义的，有价值的，他运用自己丰富的学养和实生活的体验，现实就是他写作的对象。他取材严谨，不杜撰，不苟且。他的作品没有那使人沮丧的感伤情调，更没有使人肉麻的黄色气氛。他提供读者以忠于时代的文学——反映时代的文学。」（第六页）。这个评语是中肯的。絮絮的确是一位能够始终站稳自己的岗位的严肃的工作者，他那坚忍不拔的创作精神，是值得大家钦敬的。

可惜的是，絮絮的小说虽然量多，质却未臻理想。在他的将近五十篇的小说作品中，有一些是重复的（不仅题材重复，有些连人名、篇名都重复），就连题目也缺乏新鲜的气息（「阿O传」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也许因为受到古书的影响，他的大多数篇章的文言气息都相当重。他又喜欢在作品中加入作者的评论，颇有说教之嫌。譬如「教师节」这一篇，主人翁章先生躺在床上睡不着，竟然和

给救伤车的铃声吵醒的太太在大谈要不要当教师的道理（见「坎咪之死」第七页）。又如「迟暮」一篇，本来是写老处女的变态心理的，但作者在小说开始时，竟然加入了这样一段与作品的主题毫无关连的话：

「在现社会，教育者不幸竟成为流浪汉，今年在这儿，明年在那儿，一任环境的支配，自己可完全不能作主！ 」

「吃的是草，挤出来的是奶。」一想起鲁迅先生这句话，心头涌起一股酸溜溜的味儿，只好自个儿在苦笑。」（见「学府风光」第三十页。）

絮絮的小说，主要在于反映教育界的丑态，奸商巨贾的发迹经过，以及一般小市民的生活。他敢说敢写，敢于暴露黑暗与歌颂光明，这是他的长处。这里选的「阿O传」、「沉滓的浮起」和「搬家」，是絮絮小说中较为优秀的三篇，颇能代表作者的风格。

另外一位有丰富创作经验的作家是洛萍，他一共出版了四本短篇小说集：「四姨太」、「小人物底悲喜剧」、「从黑夜到天明」和「赌博世家」。由于他所写的「四姨太」、「一切为了达令」等篇非常罗漫蒂克，因此有人以为他的写作态度不够严肃，他的作品与传统的马华小说有一个很大的距离。然而，如果你能够细读他全部的作品，你将会发觉上述的看法是不完全正确的。固然他早期的作品有几篇很富于浪漫色彩，但他后来走的，主要的还是现实主义之路。

早在一九五三年的时候，洛萍（白蒂）就在「四姨太」的「后记」里头有过这样的交代：「……我自己知道这些都谈不上是好作品，但唯一可以自慰的是这些作品都是

取材于现实的华侨社会，反映华侨社会的现实生活。我的愿望是写最现实且为读者们最熟悉的东西，今后还是要循着这一条现实主义的创作道路走。」作者有意于反映社会的现实，这是熟读洛萍的作品的人都不会否认的。不但如此，我觉得洛萍写的「赌博世家」、「渣滓」等，都是水准极高的佳作，是可以和其他第一流的作品媲美的。

或许有人会这样认为：象「赌博世家」这种反映上流社会和奸商们的生活的作品，怎么能够称得上是写实呢？高尔基、鲁迅等人不是仅着重于反映下层人民的痛苦生活和描写小人小事而已么？我不以为我们可以用这种公式来评定一篇作品的优劣。我认为：只要是有正确的主题，健康的思想，高超的写作技巧，以及懂得怎样去歌颂美好，鞭挞丑恶，则不论你是在反映上层还是中层还是下层社会的现实生活，都可以被称为现实主义的作品，硬套公式或者萧规曹随的作风是要不得的，是有害于文学创作的。如果我们硬要以为只有反映下层人民生活的作品才配被称为现实主义的作品，或者才配被称为文学作品，才有流传的价值，那么，中国那部震古铄今的「红楼梦」、岂非要被打进冷宫，或者被澈底烧毁不可？「赌博世家」与「渣滓」，写的是两个完全不同阶层的人民的生活，两篇都写得很深入，很精彩，我们实在没有理由妄下评判说：一篇很有文学价值，而另一篇则没有。

谢克是一位速写能手，他可以在短短的几千言之中，叙写出一个很有意义的现实故事，以及刻划出一个或者多个人物形象。他也可以在寥寥几笔中，把一个人的轮廓画龙点睛似地给勾划出来。一些文艺界的朋友常说：谢克的小说相当浮泛，读他的小说就象在用清茶淡饭。这个说法不无道理。不过，就跟绘画一样，速写有速写的方法，它

着重于轻描淡写，着重于从简单的几笔中把一个人或者一件物的突出部分给勾勒出来。我们怎么可以拿一幅速写，去和徐悲鸿的飞马或者 Leonardo da Vinci 的 "Mona Liza" 画象较长比短呢？

在细心地研读过谢克的小说集「为了下一代」、「困城」、「新加坡小景」、「学成归来」以及其他的未曾收入集子中的作品以后，我们不难发觉，谢克的小说有他的特点，甚且有许多常人所不能及的地方。

依我看，谢克小说的最大优点是描写生动。他善于使用大众化的语言，利用对话，把人物的举止和心理状态给维妙维肖地刻划出来，使人读时如见其人，如闻其声，人物形象跃然纸上。譬如在下列的一段描写之中，作者就能够利用精简的对话，把人物性格给突出地描绘出来：

这里——云校长摸摸斑白的头发，微笑地向大家摆摆手：

「诸位同事，这次南洋大学募捐小组，乘南洋大学落成大典之便，发动各界献捐贺仪运动，这件事，相信诸位同事都知道，我的意思是——」

.....

.....

古先生知道没办法说服他，只好把纸交给女同事梅先生：

「梅先生，妳呢？」

梅先生说：

「我的先生捐好啦，我看我不必再捐了，韩先生，妳写啦，妳写啦。」

跟她同事了五年的韩先生，摸着了她的脾气，把高帽往她头上一戴：

「不要紧啦，妳一向对公益事是挺热心的，妳的林先生很听妳的话，又是个文化人，妳多捐一次，他是不会怪妳的。」

那个笑得连一排活动的假牙齿都跑出来白相，手呀脚的也挥动起来：

「哎哟，死鬼头，讲到这么肉麻，好啦好啦，就捐五块钱，死鬼头，这个月破产啦。」

「五块钱是小事啦，」韩先生靠近她的身边，咀儿贴在她的耳朵上，轻声说：「上个星期六两张大的万字票，已经够妳用啦。」

「死鬼头，没有的事，不要乱讲，妳是听谁说的？死鬼头！」

「咦咦咦，是妳亲口告诉我的，还说要请我去瑞记吃鸡饭呢！」

梅先生找不出一句适当的话来回答，她的脸红了——好象吃了青辣椒似的。

好久，好久，她才忸忸怩怩地说：

「死鬼头，不要去跟我作义务广播，好啦好啦，再捐五块钱，一共十块钱，好啦，到妳啦。」

韩先生捐了十五块钱。

（「贺仪」，见「新加坡小景」第二十和二十四至二十六页。）

这种高明的塑造人物性格的手法，很值得后人学习。

「新加坡小景」这一篇是不错的，很有极积的意义。「他们的世界」这一篇，则比较特出，讽刺意味尤强。而根据谢克自己对他的作品看法，则是：「我比较喜欢「走路」这个短篇，我写「走路」的动机，是要指出做会这种由于不受法律保障，而经常被人利用来吃人的组织的危

险性，希望那些善良的人们提高警惕，以免上当。」（引自「电视与广播」第三十八期：马华小说家谈创作。」）作者这几句话，可以给读者作一个参考。

于沫我也写过为数不少的小说，其中绝大部份都收集在他的小说集「线索」、「末流」和「谷种」里。他的文笔凝练，颇有他自己的行文风格。不过，作者太过于咬文嚼字，有时又用一大段的文字去形容一件与主题无多大关系的芝麻小事，使作品显得诘屈聱牙和枯燥无味。他尤其喜欢用「像」、「有如」、「好似」、「似」、「跟」这一类的字眼，以作比喻，例如：

「那个瘦的长得象支竹竿的老舢舨夫二根伯，眯起了有着象鲜蚶壳那般粗纹的眼睛在看天色，也消闲似的吸着仅剩半楸长短的板烟斗，那扁瘪的腮巴似吸田螺的抽动着，斗里冒的火星就跟远处灯塔映的灯光一样刺眼。」（「漏洞」，见「末流」第一页。）

比喻是为文之一法，如果用得恰当，是可以增强所描写的人物的形象的；但是如果用得太多太随便，则会分散读者的注意力，使他不断地去冥想这个人或者这件事是怎样的，怎么「像」法，而不能集中精神于领略小说的中心人物的言行和作品的中心思想。因此，太多的比喻有时是会起反作用的。

「客」这个短篇则写得颇为深刻，头家老三的形象，相当鲜明，是于沫我的小说中写得比较成功的一篇。

淡如则是一个年青的写作人，很有写小说的才华。当他在南洋大学念书的时候，即不时在报章杂志上发表小说，所写的多数是乡村和胶园人民的生活情况。劳苦人民的爱憎、喜恶、风俗习惯，以及因穷困而造成的各种祸患，都在淡如的笔下一幕一幕地出现。他所发表过的作品，尤

其是那些收集在他的小说集「十三园」里的作品，大都具有这个特色。

韦西是新马文坛的后起之秀，擅长于写短篇小说。不过他的几篇比较出色的作品（如「割爱」、「不会太迟」等），都作于一九六五年以后，不在本大系的编选范围之内。这里选的一篇「日暮途穷」，作于一九六四年，是韦西早期作品中比较成熟的一篇。

其他的几位，或则因为他们在别种文体的创作方面有更大的成就，或则因为他们所写的小说数量并不多，因此我不在这儿一一地加以介绍了，反正他们的作品有被收入这部大系里，还是让读者自己去慢慢欣赏吧。

（四）

完成了这部小说集的编选工作以后，我不仅大大地松了一口气，还深深地觉得：过去被称为「文化沙漠」的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在它的小说园苑里，却开出美丽的花朵和结下甜美的果实，它并不如一般人所想象的那么荒芜。虽然本地的一些作品，如果和世界第一流的文学作品相比，中间仍有一个距离，但可喜的是，这个距离已经有愈来愈缩短的趋势。

有一点需要指出的是：本地没有专业的文艺作家，写作人大部分是在工作之余，带着疲惫的身躯以从事创作的。创作事业从来没有得到适当的鼓励与提倡，一任其自生自灭。在这样的「惨淡经营」之下，本地作家们仍然有如此优良的成绩表现，这是值得我们感到自豪与骄傲的。

现在，一些富有创作经验的老作家们，仍然在不断地努力创作，而年轻的一代，也是人才辈出，后浪推前浪。我相信，本地的文艺创作，是有光明的前途的。

一九七一年一月十一日

新马英文小说一瞥 ①

在过去，新加坡和马来亚的英文文学，象马华文学（艺）一样，是两位一体，不分彼此的。一九六五年，新加坡独立了，它和马来亚各自拥有自己的主权，两地的英文文学，自然也就跟着分家了。

象早期的马华文坛为南来的中国作家所垄断一样，初期的“马英文学”的写作者，几乎清一色地是东来的西方人。他们绝大多数是英国的行政人员和旅游者，所写的不外乎是本地的历史和轶事，以及风光人物，风俗习惯等。他们完全是站在“过境客人”的立场来撰写的，因此严格地说，他们所出版的东西，不能算是纯粹的本地作品。其中比较重要的几部著作是约翰·金马仑② (John Cameron) 的“我们在马来亚印度的热带属物”(Our Tropical Possessions in Malayan India) (1865)，伊莎比拉·伯德 (Isabella Bird) 的“金色的半岛和到彼处之路”(The Golden Chersonese and the Way Thither) (1883)，富兰克·瑞甸汉姆 (Frank Swettenham) 的“马来素描”(Malay Sketches) (1895)，和查尔士·伯克莱 (Charles Buckley) 的“早期新加坡轶事史”(An Anecdotal History of Old Times in Singapore) (1902)。不过这些都不能算是小说。

早期的作品中，称得上是小说的，为数不多。其中较为引人瞩目的，是亨地 (G.A. Henty) 的“在马来人手中”(In the Hands of the Malays) (1905) 和汤林森 (H.M. Tomlinson) 的 "Gallions Reach" (1927)。前者讲的是海盗猖獗于马六甲海峡的故事，个中人物只有好人和坏人两种，单纯得很。后者的背景分为三个部分：伦敦，在旅途中，和马来亚，结构不很严谨。

其实，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比较多产和影响比较大的新马英文小说家，并不是亨地和汤林森，而是休彻·吉立佛(Hugh Clifford)，约瑟·康烈 (Joseph Conrad) 和山马瑟·毛姆 (Somerset Maugham) 三人。

吉立佛是一位精明能干的学者兼统治者。一八八三年，他只是马来亚保护州行政服务中的一名小职员（那时他才十七岁），可是到一九二七年时，他已经是一位高高在上的最高专员了。他一共出版了四部长篇小说和将近八十篇的短篇小说和散文。他的最为脍炙人口的几部小说(集)是：“开始以来，一个东土的故事”(Since the Beginning, A Tale of An Eastern land) (1898)，“在亚洲的一角”(In A Corner of Asia) (1899)，“莎利：一项探讨和其他郊区的故事”(Sally: A Study and Other Tales of the Outskirts) (1904)，和“今日的自由撰稿人”(A Freelance of Today) (1906)。难能可贵的是：吉立佛虽然是一位高高在上的统治者，但在他的作品中并没有流露出一种白人至上或者殖民地统治者至上的思想（其他的一些作家，如富兰克·瑞甸汉姆，就多少带有这种想法）。他作品中的人物，在思想和感情上，能够和当地的人民打成一片。这在当时来说，是非常难得的。

康烈著述丰富，单单以马来亚为背景的长短篇小说就

有八九部之多。其中写得最为出色的，有“阿末也的愚行——一个东方河流的故事”(Almayer's Folly - A Story of an Eastern River) (1895)， “海岛上的一个游民”(An Outcast of the Islands) (1896) 和“拯救——浅滩上的故事”(The Rescue - A Romance of the Shallows) (1920)。康烈小说的特点，是地方色彩浓厚，人物刻画相当深入，而且故事动人。

毛姆是一个大家熟知的人物。他写的多数是短篇小说，收集在他的短篇小说全集中。他小说中的人物，绝大部分是园主、行政官员以及他们的家人，题材相当狭小，而且本地的味道不浓，这主要是因为他对本地人物的生活方式和风俗习惯不熟悉的缘故。

从二十年代末到四十年代中这一段漫长的期间，整个的“马英文坛”似乎处于冬眠状态，出版物非常少。这一方面也许是因为世界各角落战云密布，第二次世界大战在经过一段长时间的酝酿后终于爆发。另一方面则可能是由于外来的作家们暂时停写（因为战争或其他的原因），而本地的写作人又还没有成熟的缘故。这似乎是一个青黄不接的时期。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情形可就不同了。不仅新旧作者陆续露面，而且还出现了一些颇有份量，以战争（包括地下活动）为题材的作品。给新马文坛带来了一阵熏风。从一九四五到一九六五新马分家这一段期间，马英文坛的确出现了好几位重要的作家，包括土生土长的作家在内。

这类作品中较为重要的，有尼维·刹特(Nevil Shute)的“一个象艾丽丝的小镇”(A Town like Alice) (1950)， 迈克·强(Michael Keon) (1960) 的“榴槤树”(The Durian Tree)

，葛烈维尔(J. Clavell)的“鼠王”(King Rat) (1962) 和烈士力·汤姆斯(Leslie Thomas)的“处女兵”(The Virgin Soldiers) (1966)。这四部以描绘战争和抗日地下活动为主的小说，都已经先后被搬上银幕，轰动一时。

另外一位特别值得一提的小说家是陈基安(Chin Kee Onn)。他的两部小说：“无声的敌人”(The Silent Enemy) (又名“Marrai-ee”，即“马来亚”的日本音) (1952) 和“大幻想”(The Grand Illusion) (1961)，都是以战争和地下活动为题材的。在这以前，他还写了一部“倒转过来的马来亚”(Malaya Upside Down)，不过它并不属于小说的范围。

在这个时期，除了描写战争和地下活动的小说以外，当然还有其他的采用别种题材的小说。其中最特出的，要算是汉素音(Han Suyin)的“雨，我的饮料”(And the Rain My Drink) (1953) 和约翰尼·王(Johnny Ong)的“糖与盐”(Sugar and Salt) (1964) 和“跑·老虎·跑”(Run Tiger Run) (1965)。

汉素音的“雨，我的饮料”，和她后来出版的小说比较起来，显得差了一点。小说中所反映的，主要是马来亚各阶级各帮派的活动情况，它们之间的矛盾与冲突，以及保守的殖民地主义和新兴的国家主义的不能调和。里面采用了许多的轶闻和报导，加上人物形象的刻板，使人读了感到索然无味。不过，这部小说大胆地融合了许多本地特有的事物，气象非凡，地方色彩浓厚。

约翰尼·王在当时是一位年轻的作家，他的第一部小说“糖与盐”远比他的第二部小说“跑·老虎·跑”成功。“糖与盐”的中心人物是黄家夫妇和他们的六个孩子，写的纯然是他们这一家人的喜怒和哀乐，中间也穿插了一

些捉田鸡、怡保唐人街和巴刹的侧写。虽然有许多地方平铺直叙，但是整部小说带有青春气息，使人读了有一种清新的感觉。

这个时期所出版的小说，比较重要的还有桀特琳·沈 (Katherine Sim) 的“马六甲的男孩”(Malacca Boy) (1957) 和“黑米”(Black Rice) (1959)，端罗·摩 (Donald Moore) 的“苏门答腊”(The Sumatra) (1959) 和“恐惧之路”(High way of Fear) (1961)，格拉士坚 (G.M. Glaskin) 的“阳光下的一头狮子”(A Lion in the Sun) (1960)，林语堂的“Juniper Loa” (1964) 和秀娃·舍莉 (Sylvia Sherry) 的“小夜市中的街道”(The Street of the Small Night Market) (1966)。

上头所谈的，绝大部分是长篇小说。新马英文写作界，对于短篇小说似乎比较不重视，这一方面是因为传统的关系，另一方面则可能是因为早期的作家大都是有所为而写作的，他们为了要表达某一种特殊的思想或主题（比如地下活动，异族通婚，战乱，传统思想与新潮流的冲突等），往往采用长篇小说的形式，因为比较能够写得淋漓尽致，不象短篇小说那样只能表达片面的思想。

他们这种想法，当然是并不一定正确的。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尤其是后者）以后，短篇小说才逐渐兴起。

最早的短篇小说集，有端罗·摩的“牺牲及其他小说”(The Sacrifice and other Stories) (1957)，赫曼·霍斯达 (Herman Hochstadt) 编选的“精简的”(The Compact) (1959) 和维尼先 (T. Wignesan) 编选的“金花”(Bunga Emas) (1964)。端罗·摩的小说写得很通畅，语文的掌握能力很强。“精简的”小说集里面的作品，在这方面就比较差了。“金花”的作者包括拉惹勒南 (S. Rajaratnam)，李国良 (Lee Kok Liang)，阿旺·革都亚 (Awang Kedua) 等几位写短篇

小说的能手，水准相当不错。

李国良后来也出版了一本他个人的短篇小说集，书名叫做“阳光下的哑子及其他小说”(Mutes in the Sun and other Stories) (1964)。他的作品很有自己的风格，是一部颇值一读的小说。

另外还有两本相当重要的短篇小说集。一本是朱顺英(Choo Soon Yin) (1964)的个人选集：“黄昏的影子”(Shadows of Evening) (1964)，共收短篇小说九篇，都是相当有份量的作品。另一本是黎莱·芬念多(Lloyd Fernando)编选的“马来西亚小说二十二篇”(Twenty-two Malaysian Stories) (1968)，其中李国良的小说就占了七篇。各篇水准颇高，所选的作品也相当有代表性。

另外还有一个叫做“北婆罗文学局”(North Borneo Literature Bureau)的机构，也出版了好几本小说，其中比较有名的是J.M. 陈的“娘惹”(The Nyonya) (1962)和“山杜帮事件”(The Santubong Affair) (1964)，写的是曲折离奇的家庭伦理故事，颇能引人入胜。它们可以说是由短篇小说延伸而成的中篇故事。该局还出版了一本由四个短篇组成的小说集，名叫“灯光下的故事”(Tales by lamp light)，也是一本值得一读的作品。

一九六五年以后，新马分家了。因为两国的语文政策迥异，对于两地的文学发展也就产生了各自不同的影响。马来西亚提倡马来语，他们认为只有用马来语写成的文学才算是马来西亚文学，其他用华、英、淡米尔文写成的文学只能算是“种族文学”(Sastru Sukuana)，英文叫做(Ethnic Literature)。这样一来，英文文学的发展，象华文或淡米尔文文学的发展一样，自然就无法和马来文学的发展相提并论了。

新加坡可就没有这种限制。虽然到现在为止好象还没有人为“新加坡文学”下一个明确的，为大家所接受的定义；但是概括地说，凡是以新加坡为背景，具有新加坡意识，不管它是用任何一种官方语文（华、英、巫、淡米尔文）写成的文学作品，应该都可以被称为新加坡文学。不过，由于社会的需要，英文从四种语文之中脱颖而出，成为各民族之间的通用语。在这种环境之下，英文文学（包括英文小说）的蓬勃发展，似乎是可以预料得到的。

虽然如此，在新加坡独立以后的十年中，英文书刊的出版，在数目上仍然远远落在华文出版物的后头。

其中的原因，大概至少有下列几种：

(一)英文的被广泛应用，主要是最近几年的事。新加坡独立初期，英文出版界还不很活跃；

(二)英文报章不重视文艺，不象华文报章那样，几乎每天都有文艺副刊出现。这使得报刊读者们对本地文艺感到隔膜；

(三)过去的英校生对本地文艺很少有接触的机会，教员们很少向学生们灌输本地文艺的知识，可供学生们发表习作的园地（如壁报，学生刊物等）也非常有限；

(四)英文书刊在印刷和装订方面讲究精美，成本高，售价更高，并非所有的人（尤其是学生）都能买得起。因为销路欠佳，出版商当然就更加不愿意出版本地人的作品了；

(五)英文写作（指文艺写作）者比较少，这和英文读者对本地文艺的冷漠态度有关。

接下来，我想谈谈一九六五年以后新加坡所出版的几本小说。

短篇小说方面，最初有李星可和尼安·孔柏(Leon Comber)联合选译的《马华短篇小说选》(1967)。严格地说，这本

并不能算是英文小说。此外，有彼得·许 (Peter S.K. Koh) 编选的“新加坡青年的影象”(Images of Singapore Youths) (1973)，是一本包容了小说，诗歌和剧本的选集。在儿童故事的编写方面，要算谢勋泽 (Chia Hearn Chek) 最有成就了。他在一九七二年开始，陆陆续续出版了将近二十本的儿童读物，并且已经有限度地打进了国际市场，成绩可观。

一九七六年，紫罗汀·王 (Geraldine Heng) 编选了一本别开生面的妇女小说选集，叫做“她眼中的太阳”(The Sun in Her Eyes)，收容了五位新加坡女作家 (S. Kon, Nalla Tan, Rebecca Chua, Tan Lian Choo 和 Teresa Lim) 的十六篇作品，得到的批评是毁誉参半。说老实话，里面有几篇其实只能算是散文，而不是小说。

一九七七年初，察德南·奈尔 (Chandran Nair) 和刁·路子卡 (Theo - Luzuka)，一个在新加坡大学英文系念高级学位的乌干达学生) 联合编选了一本“亚非短篇小说集”(Short Stories from Africa and Asia)。里面除了收容上述两位编选者自己的作品以外，还选入了一位马来西亚作者和另一位乌干达作者的作品。把这四个人的作品收在一起，订名为“亚非短篇小说集”，未免太过大胆了一些，因为它们(它)们不大有代表性。

在长篇小说方面，最有成绩的，要算是吴宝星医生 (Dr. Goh Poh Seng) 和林添寿 (Lim Thean Soo) 二人了。吴宝星医生曾经请假一年，到英国去，不做任何事情，专门写作。他早期(六十年代)本来是写剧本的，后来改写小说。他的第一个长篇，“如果我们梦得太久”(If We Dream Too Long)，出版于一九七二年。它曾获得一九七六年新加坡全国书业发展理事会所颁发的文学奖。听说他的第

二部小说“祭品”(Immolation)将在最近期间出版。

林添寿是目前新加坡关税局的局长，他本来是写诗的，曾经出版了三本英文诗集。一九七一年，教育出版社出版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躺在南方的要塞”(Southward lies the Fortress)。一九七五年，他一时心血来潮，一连出版了三个长篇，而且全是自费印刷的。它们是：(一)“哑女舞员”(The Dumb Ballerina)；(二)“为了谁的利益？”(Cui Bono, 或者 For Whose Benefit?)；和(三)“技术家”(The Technician)。虽然他的作品价值还有待于批评家的评定，他这种苦干的写作和出书的精神是值得大家赞许的。

这个时期在新加坡出版的英文小说，除了上头所提到的那几本以外，还有克巴尔·星(Kirpal Singh)的“中国事件”(The China Affair) (1972)和保尔·李(Paul Lee)的“钟声柔和”(Tenderly Tolls the Bell) (1973)，写得平平，没有什么需要特别介绍的地方。

以上所谈的，是新马英文小说发展的一个概况。虽然简略，但我们仍然可以从中得到下列的几点结论：

(一)新马英文小说的发展，大略可以分为三个时期：(1)从十九世纪末期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这一个时期的作者，绝大部分是来自欧洲的殖民地官员或者旅游者，所写的虽然大都是本地的风貌，但它们的服务对象主要是白种人；(2)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到新马分家。这一个时期的作者有来自外地的，也有本地出生的，而且描写的对象遍及各阶层，作品中充满了本地人的思想感情。这个时期的作品，有许多以战争和抗日地下活动为题材；(3)新马分家以后到今天。这个时期和第一个时期刚刚相反，作者大都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因为两国的语文政策不同，马来西

业的英文小说没有什么起色，但是新加坡的英文小说，则有逐渐蓬勃起来的趋势。

(二)新马的英文小说，向来以长篇小说为主干，短篇小说为附庸。但是这两三年来，短篇小说逐渐抬头了，开始受到一般人的重视。

(三)过去的新马英文小说，不管是以白人为主，还是以本地人为主，似乎着重在反映人生，反映社会现实。但是今日的英文小说（尤其是在新加坡发表的短篇小说），似乎着重于个人的内心活动，尤以诗歌为然，这当然是因为受到现代英美文学思潮冲击的缘故。

(四)本地英文小说的出版，没有华文小说那样蓬勃，英文读者也似乎比华文读者更加不重视本地人的作品。这或许和英文报章不开辟文艺副刊栏有关。

因为篇幅的关系，我就写到这里为止。以后如果有机会，我将对各本小说作更详尽的介绍。

注(1): 本篇的内容，有一部分取材自 Arthur Yap 先生的 "A Brief Critical Survey of Prose Writings in Singapore and Malaysia" (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Bureau, Singapore, 1971) 和 "Fiction: Singapore and Malaysia" (In "prospect", 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Bureau, Singapore, V. 1, Nos. 1 & 2, May - June, 1969)。笔者不敢掠美，特此声明，并向 Arthur Yap 先生致谢。

注(2): 本篇中的人名全部译音。

一九七七年六月

“新加坡华文文学 作品选集” 编选后记

在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单独一种文体的文学作品选集，在书局可以找到几部；但是综合数种文体的华文文学作品选集，则是绝无仅有。

新加坡教育部订于今年三月五日至七日，假新加坡大会堂，举行一个规模相当庞大的「文化与社会」研讨会，想藉此激发当地中学生对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新加坡）的文化发展问题，作更进一步的探讨。新社文艺组主任孟毅、委员周聚、苗芒和钟祺，也被邀在这个研讨会上发言，谈论有关小说、诗歌、散文与戏剧的各种问题。主办当局亦促请新社编纂一部包容四种文体的华文文学作品选集，给中学生（当然也给其他的读者）阅读，使他们能够通过一本薄薄的选集，对本国的文艺作家以及他们的作品，有一个约略的认识。换句话说，这本选集应该是本国华文文学作家和他们的作品的一个「缩影」。

我们首先订下了下列的几个编选原则：

(一)作者必须是新加坡居民；

(二)所选作品必须是作于战后者；

(三)各种文体之作者限定四位，其作品不能超过一篇（诗歌例外，各选二篇，因其所占篇幅有限）；

(四)所选作品以适合中学生阅读者为主；

(五)作家有从事多种文体创作者，仅能就其所最擅长之文体中，选取其作品一篇（诗歌两篇）。

在众多的散文佳作中，我们选取了连士升、杏影、鲁白野和苗芒的作品各一篇。连士升是我国最享盛誉、收获最丰的作家之一，已出版的单行本，不下二十种。他目前是南洋商报的总编辑，是一位成功的新闻工作者和文艺作家。杏影生前是一位相当著名的副刊编辑，擅长写散文，曾先后担任南洋商报「文风」和「青年文艺」副刊编辑，造就不少写作人才。一九六七年中逝世。鲁白野一署威北华，曾任星洲日报翻译员，于一九六一年初逝世，著有散文、小说集多部。苗芒是我国的散文家兼诗人，其作品风格独特，热情奔放，极受读者欢迎。他于一九六〇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现任职于新加坡教育部。

柳北岸、周槃、杜红和钟祺四位，在诗歌创作这方面，已经有了一定的成就。柳北岸是我国文坛上的老前辈，经常在报刊杂志发表新诗、散文、小说、电影剧本等，目前在电影界服务。周槃于一九六〇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其后获得新加坡政府奖学金，前往新加坡大学攻读荣誉学位课程，并于一九六九年获得新大文学硕士学位。他写诗、写散文，也写诗论和小说，是一个有多方面成就的作家。杜红亦为南洋大学毕业生（历史系），目前任职于新加坡广播电台。已出版的诗集计有「五月」、「树胶花开」和「抒情诗集」。其作品浅易通俗，拥

有相当多的读者。钟祺毕业于义安学院，勤勉好学，其所出版之作品包括诗歌、诗论、小说和散文、剧本等，可谓多采多姿。

选小说最感棘手，因为写小说的人很多，佳作如云，在评选时颇费周章。后来，我们决定选用苗秀、谢克、孟毅和韦西的作品各一篇。这四位作家都是专门写小说或是以写小说为主的，前两位具有比较久的写作历史，后二人则是后起的年青作家。在比较上说，苗秀是一位相当多产的小说家，早在战前就已经名满新、马文坛。他本身没有进过华校，却以华文从事创作，极为难得。谢克目前为民报文艺副刊「新生代」主编，过去常写小说，已出版的短篇小说集计有：「为了下一代」、「困城」、「新加坡小景」和「学成归来」。孟毅于一九六一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并于一九六八年获得新加坡大学文学硕士学位，目前为文化部助理秘书兼刊物组主任。韦西也是南洋大学与新加坡大学的毕业生，是小说界的后起之秀。他本来在教育界服务，后来获得奖学金前往夏威夷续求深造，攻读第二语文课程。

在新加坡，从事剧本创作的人比较少，加以戏剧作品的篇幅很长，因此我们只能选用林晨和王里二人的作品各一篇。林晨现任职于某出版机构，是新加坡艺术剧场的负责人之一。已出版的剧本创作，计有：「陋巷里」、「浮沉之间」和「建屋工地上」。王里为南洋大学物理系毕业生，现在该大学辅导处任职，是新加坡剧坛上的一颗新星。已出版的作品计有「悬崖」、「归来」与「巷口」，演出效果颇佳。

新加坡有许多优秀的作家，并且有更多优秀的作品。倘使要尽量容纳这些佳作，恐怕只有「文学大系」一类的

选集才有办法。这本薄薄的「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因为限于篇幅，对于许多优秀的作品，都不得不割爱，这是很使我们感到惋惜的一件事。

新社文艺组编委周粲、苗芒、钟祺三位，在选稿过程中给予很大的帮忙，发挥了高度的合作精神，使这本集子得以顺利出版，本人谨在此向他们致谢。新社社长李廷辉，文友谢克，也在编选方面提供了许多宝贵的意见，真是感激不尽。

一九七〇年二月十二日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

选集”再版序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在这个大家猛喊“文化沙漠”、“文艺低潮”的时期，能够有再版的机会，是值得大家庆幸的。这，我们首先必须感谢教育出版社的总经理何家良先生；在他的慧眼的鉴定之下，认为这本书有再版的价值。

「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于一九七〇年三月第一次印行，那时适逢教育部召开“文化与社会”研讨会，所以书很快就销完了。我记得，这个研讨会曾在我国文艺的湖水中激起一阵小小的、为时非常短暂的涟漪。可惜这阵涟漪因为没有受到更大的内在的与外在的冲击力，很快地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湖面上仍然恢复了“波平如镜”的旧观。

教育出版社最近几年来，在提倡文艺和编纂学生课内课外读物方面，无可否认地是曾经尽了相当大的力量。如果我国政府，文化团体，写作者和社会人士能够在这方面作一些更为积极的工作，大力地去推动和发展文化，象大力地推动和发展我国的经济那样（虽然文化与经济有时是不能那样相提并论的），相信我们的文化园圃必然会显得异常地蓬勃、茂盛，我们的文艺花朵也必然会开得异常地灿烂、芬芳，而不致于象目前那样的贫瘠与枯萎。大家在这方面的确是应该更为落力一点的。

收集在「新加坡华文文学作品选集」中的作品，共有十八篇，有关连的作家共有十四位，其中四位（连士升、杏影、鲁白野和钟祺）已经作古，另外仍然健在的十位（苗芒、柳北岸、周燦、杜红、苗秀、谢克、韦西、林晨、王里和笔者）也多已“封笔”不再搞文艺了，这真是一个可悲的现象。我问其中的几位为什么不再从事文艺创作了，他们大都报我以一个苦笑，然后就扯到别的也许是更为现实的话题上去了，我也就不再进一步地去推究其“所以然”。不过，我总是这样想：如果我们有一个更为适合写作的气氛和环境，如果许多人士不是那样地“重利轻艺（文艺）”，我相信作家们是必定会不甘埋没自己的才华，必定会重摇笔杆，继续在文艺的广场上纵横驰骋的。

在这里我必须补充一句：上述与本书有关的十四位作家只是我国写作者群中的一小部份，包容在这个选集里的十八篇作品只占我国已经发表的众多文艺作品中的一个小巴仙率，还有许多好的作家和好的作品，这里无法一一加以容纳，这是我深深感到遗憾的。希望以后有机会编选第二集和第三集，以便能收容更多的佳作，并且使整部选集更加具有代表性。

不过，无论如何，我要重复说一次我上次在本书“编选后记”中所说过的话：「这本选集应该是本国华文文学作家和他们的作品的一个“缩影”」。它能帮助大家了解新加坡华文文艺界的概况，是一本适合大家（尤其是大、中学生们）阅读的健康读物。这一点，我是敢向大家保证的。

一九七五年九月一日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丛书”

总序

教育出版社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联合出版文艺丛书，这应该是我国文坛的一件喜事。

如所周知，教育出版社在提倡文艺和出版本地文艺书籍方面，不遗余力，厥功甚伟；而写作人协会自于一九七六年五月改组之后，即以一新姿态出现于我国文坛，年来在会员及各方人士的支持之下，略有建树。目前，我国大多数的写作界精英，都已经团结在写作人协会的旗帜之下，共同为我国的文坛而耕耘，而努力。以写作人协会的众多人才，配合教育出版社的资金和在本地出版界的崇高声誉，相信是可以为我国的文坛带来一番新气象的。

写作人协会第一套文艺丛书的面世，就是这两个团体合作的具体表现和成果。第一套丛书共有十二本，包括小说、诗歌、散文、评论等各种体裁。它是由写作人协会的五人丛书评审委员会负责审定的。评审委员会的编选方针，主要的有以下几点：

(一)作者必须是写作人协会的会员。

(二)作品必须达到相当的水准。

(三)容纳各种不同派别的作品。

(四)未曾出过书或者久未有单行本问世者的作品，有优先被选用的机会。(如果这类作品缺乏，则当别论。)

(五)在文学(艺)创作、翻译、评论或者研究范畴以外的作品,暂不考虑。

上面说过,这十二本只是写作人协会的第一套文艺丛书,在可能的情形之下,我们还会以相同或者不同的形式出版第二套、第三套……丛书。我们也打算出版以“本”为单位的著作(即非丛书形式)。用中文以外的其他语文写成或者译成的作品,也在被考虑出版之列。

我们希望这一套丛书不会使读者感到失望,希望大家多多给予批评和指教。

末了,我谨代表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向教育出版社致以衷心的感谢;没有教育出版社的资助,这套丛书恐怕不能这样顺利地出版。

一九七七年十月

注:这套文艺丛书共有十二本,计为:(1)韦西的“为了爱要恨!”(小说集), (2)陈华淑的“飘飘夜雪报冬寒”(游记), (3)周燦的“雨在门外”(小说集), (4)辛白的“音乐雨”(散文集), (5)苗芒的“花柏山”(诗集), (6)宁舟的“零”(小说集), (7)杜红的“抒情诗二集”(诗集), (8)尤今的“模”(小说集), (9)林锦的“鸡蛋花下”(散文集), (10)南子的“南子小品”(杂文集), (11)谢明的“草木皆兵”(小说集), (12)詹芜的“篱边絮语”(杂文集)。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终于成立了

新马华文文艺，已经有了超过半个世纪以上的历史。作者之众，作品之多，比起本地其他语文源流的作者作品来，可谓遥遥领先。但是谈到文学协会之类的组织方面，则华文文艺界在比率上却已经被远远地抛在后头了。那种一盘散沙的程度，令人吃惊。有时和别族或者别国的写作人谈起来，他们都感到惊讶和惋惜。

当然，这个现象的产生，是有它的历史背景以及其他主观和客观上的因素的。门户之见太强，组织能力不足，独来独往的习惯太深，文人相轻的心理在作祟等，都是重要的原因。另外还有一个普遍的现象：三五位志同道合的文友在一道，合力筹组一个叫做什么「社」的文艺团体，大家凭着一股热忱和微弱的经济基础，出版刊物和丛书。「社」与「社」之间有的互通声气，此唱彼和；有的为了一点芝麻小事而互相攻讦，老死不相往来。大家只为自己的「社」出力，其他的一切都置之度外。本来嘛，这种组织小文艺团体的现象是可喜的，无可厚非的；但它却有一个严重的缺点：力量太过薄弱。这说明了为什么过去大多数的「社」都不能长久，一个解散了，另一个又组织起来，结果不久又解散。整个的文艺界四分五裂，无法组成一个比较具有代表性的协会或者「大社」。相信这不是一个健全的现象。

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新马的华文写作者曾经多次筹组作家协会或者写作人协会。单就新加坡而言，就至少曾经组成或计划组织下列几个团体：(一)星华写作人协会。一九四五年杪成立，紧急法令颁布后自动解散；(二)星华文艺协会，一九四七年初成立，紧急法令颁布后自动解散；(三)文艺写作者协会，一九五六年中筹备组织，结果没有组成；(四)马华作家协会，一九五九年八月筹备组织，结果没有组成；(五)星马作家协会，一九六七年杪倡组，结果没有下文。这些作家（写作人）协会，不是因为诞生不久就夭折，就是因为注册或者其他的问题而胎死腹中。

一九七〇年八月，在散文家连士升先生的号召与一些文友的推动下，「新加坡作家协会」宣告诞生了，出席成立会议的计有十四位，即：连士升，李廷辉，苗秀，柳北岸，姚紫，孟毅，杜红，周槃，陈凡，赵戎，麦青，苗芒和钟祺。可惜，会议成立后不久，有一些理事因事出国去了，而钟祺和连士升先生也先后作古。加上章程条文过于严格，以及「作家」二字使人望而却步，致使会员人数受到限制，会务一蹶不振，「新加坡作家协会」于是名存而实亡。

一九七五、七六年间，本国其他语文源流的写作人，先后发起组织淡米尔作家协会，英联邦作家协会，和以英文为媒介语的新加坡作家协会。（马来文作家协会早在一九五〇年代即已成立，并且延续至今。）看到这种情形，一部分「新加坡作家协会」的理事，于深感愧疚之余，觉得华文写作界的人士也应该好好地组织起来，以便能与其他语文的写作团体并驾齐驱，共同为促进本国的文学发展而努力。那种一盘散沙的现象，是应该愈早破除愈好的。

主意既定，大家于是分头工作，重新登记旧会员，修

改那些不符合实际的章程条文，招收新会员等。在经过大家一番努力之后，协会终于改组成功，并且获得社团注册官的正式批准。所修改的章程条文中，重要的有下列的几项：

(一) 华文名称由原有的「新加坡作家协会」改为「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英文名称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则照旧；

(二) 除新加坡公民以外，永久居民亦可申请加入本会；

(三) 除有出版过文学书籍者外，有发表过相当数量的文学作品者亦可申请加入本会；

(四) 除出版或发表过文学作品、文学评论者外，有出版或发表过文学研究的书籍或文章的人士，亦可申请加入本会。

它纯然是一个与文学（文艺）写作或研究有关的写作人团体，与其他包容各种写作人（文学、哲学、历史、医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等）的团体略有区别。所有的入会申请，必须经过理事会通过之后方为有效。

关于写作人协会的宗旨，则是没有多大变化，它们是：

(一) 促进文艺创作、文学理论及文学研究，以提高国家的文学水准；

(二) 联络新加坡共和国的写作人，以联合促进本国文学的发展；

(三) 联络其他国家的写作人，以了解及介绍各国的文学活动；及

(四) 保障会员的权益及照顾他们的福利。

自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改组改选的消息于今年五月初在报章上公布以后，即受到各方面的良好反应，大多

数的人都认为这是一个适当的举止，早就应该这么做的。现在，我们的会员人数已经比初成立时增加了好多倍，其中有六七十岁的文艺界前辈，也有二十来岁的年轻写作人。目前，我们已经和我国其他语文源流的写作团体建立了密切的关系。下一个步骤，我们将和世界各国（尤其是亚细安国家）的写作人协会取得联络，以便能进一步地推广文学活动的领域。

总之，「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终于在困难重重的情况下成立了，目前正在不断地成长中。这个协会并不属于一个小集团，它主要的目的是要把我国众多的写作人团结在一起，以便能和其他的专业人士一样，有一个自己的组织（比如美术研究会，科学理事会，行政人员协会等）。只要大家肯给予支持，踊跃申请加入本会，把许许多多的「小我」变成一个「大我」，则我相信，这个协会是可以把原有的那盘散沙凝聚成或者化为一股巨大的力量，并为我国的文坛作出更大的贡献的。

一九七六年九月

（注：理事名单见下一页。）

(附录)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1976／78年度理事：

顾 问：柳北岸、苗秀、李汝琳

会 长：黄孟文博士

副会长：周燦、杜红

秘 书：韦西、丁之屏

出版：麦青、宋雅

财政：林北、冷若冰

总 务：田流、易梵

图 书：尤今、刘笔农

翻 译：廖裕芳、史可扬

查 账：蓝玉

两篇演讲稿

(一) 在庆祝“文学月报”创刊

茶会上的讲话--3-10-76

记得今年年初当「新加坡文艺」创刊时，也有举行一个庆祝茶会。当时，承蒙主办者的盛情，邀我在会上讲几句话。那个时候，本会「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的前身——「新加坡作家协会」，还处于改组的阶段。八九个月后的今天，我们的协会不仅已经改组成功，而且已经有了可贵的收获。「文学月报」的创刊，就是其中一项重大的突破。

另一点当然是「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的不断扩展。本会上一届的理事会（更适当地说，是信托委员会）只有四个人。现在，我们已经选足了十五位理事，而且会员人数也由原有的寥寥几位增加到现在的六十多位，而且根据目前的趋势，还会不断的增加。在招收新会员方面，完全依照章程行事，首先，申请者必须符合入会的标准，其次，他必须经过理事会通过，而理事会将尽量做到客观的地步。

接下来，我要谈一谈一个非常重要而且与整个文坛关系重大的问题，那就是门户之见。本来，每个写作人都是有他自己独立的思想，而不是人云亦云的。我们不可能使每个人对某个问题有完全相同的看法，但这并不是说具有不相同意见的人就不能同在一个团体内活动，就不能携手

合作。这主要看各人的态度，看看他是否懂得求同存异的道理，是否能够在团结众多写作人和为众多写作人谋福利的大前提下，忘记个人之间的一点恩恩怨怨。虽然本地的写作人有一些在企图树立门户和派系，认为我是属于什么派，你又是属于什么派，所以彼此间非要毫无原则地互相攻击不可。我想这主要是受到五四运动时期中国新文学家的影响，在这儿是不一定行得通的。放眼新加坡文坛，从所出版过的书籍和杂志去看，是不是有完全不同的派系存在呢？除了少数几位走极端者外，我看不出他们之间有什么大不了的不同，他们所写的东西无论从内容或者形式方面去看，并没有什么显著的差异。如果大家比较一下目前中国的文学和欧美一些作家的作品，你会发现他们之间的不同，几乎是天渊之别，水火不相容。新加坡有没有这种尖锐的问题存在呢？我看不必我解释，大家也会知道没有（少数例外）。因此，在本地，严格的派系之争的问题，并不严重。目前存在着的一些门户之见，主要恐怕还是因为大家缺少来往而产生的，大概误会的成份会比真正的门户之见来得多，这个困难相信是可以克服的。

再回来谈谈本会的会员。我们的会员，不论他是自己报名参加而被理事会通过录取的，还是经过本会的理事或会员推荐而进来的，一旦成为本会的会员以后，我们希望他把本会当作一个大家庭，不要斤斤计较于我是某某人介绍的，所以我和他同属于一个小圈子，不论他的做法对不对，我都给予支持；反之，另一个小圈子的一切，必定加以反对或杯葛。这种现象将是不健康的，不是我们所欢迎的。希望大家认定自己是本会的一个成员，凡事以本会的利益为重。这样一来，本会就可以逐渐地走上康庄大道，实现我们的理想。

接下来，我想报告一下：本会已经拟定的活动方针，除了出版丛书和「文学月报」以外，还将为电台提供文学节目。第一批十人①，由本会理事以身作则，节目将于最近在电台播出，详细情形将于日内公布。以后，我们希望每一位会员都能够出来谈谈一些文学上的问题，彼此学习一番。

(二) 在“全国诗人新诗朗诵晚会”上的讲话--26-1-78

首先，且让我欢迎大家前来参加这个由南大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所和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联合举办的“全国诗人新诗朗诵晚会”。

这是一个难得的盛会，因为我国四大民族的二十多位著名诗人，今晚都集中在这个讲堂之中。他们将以各种不同的语文，朗诵自己心爱的诗篇，让大家尽情的欣赏。平时，大家常在报章杂志上阅读到他们的大作，但是却未必认识他们，所谓“只闻其名而不知其人”。今晚，我们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机会，让大家可以一瞻他们的丰采，这未尝不是一件乐事。

我记得，新加坡教育部曾经于一九七〇年假新加坡大会堂举行了一个规模相当庞大的“文化与社会”研讨会，同时也举行了一个诗歌朗诵会（用午台剧的形式演出），相当成功。不过当时没有外族诗人参加。一九七六年，甘榜格南民众联络所举办书展，也有附带举行一个诗歌朗诵会，虽然当时被朗诵的有各族诗人的作品，但是规模很小

，也没有什么代表性。

今晚我们举行这个新诗朗诵晚会，无论从那个角度去衡量，都算得上是本地诗坛上的空前壮举，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

最近几个月来，本地报章杂志上出现了许多笔谈和访谈这一类的东西。谈者各以不同的角度，提出他们对某个文学问题（尤其是诗歌）的看法。这个现象是好的，因为只有互相交换意见才有进步。我今晚不打算讨论这个问题；不过，我总以为：不管什么流派，只要它能自成一派，必然有它自成一派的理由和价值；而且每一派都有成功者和失败者之分。举一个例，走写实路线的人很多，古今中外都有，但并不是每一个走这条路线的人都写得好，当然也不会是每一个都写得不好。是好是坏，这要看个别写作者的修养、学识和资质而定。同样地，走其他路线的写作者也是一样的，有些好，有些坏。因此，我以为，以后当大家讨论这一类问题时，能够就某一位写作者的作风和作品来加以鉴定，而不要说这一派的才好，那一派的就一定不好。因为，我刚才说过，每一派的写作者都是各有好坏的，不能一竹竿打翻一船人。

其实，我上头提到的这一点，可以在今晚的这个朗诵会上获得证明。今晚出席这个盛会的诗人，几乎都是本地诗坛上的佼佼者。他们走的路线各不相同，彼此的风格也不一样；但是他们的作品大都有值得一读和一听的地方。等一会儿大家就能觉察出来，不必我在这儿细加说明了。

末了，我谨代表南大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所和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向洪院长以及其他所有的出席者致谢，并且预祝诸位朗诵者成功。

注①：这十位主讲者的芳名和他们的讲题如下：

(一)孟 毅：从文学月报创刊谈到当前的文艺界。

(二)周 粲：什么是诗？什么不是诗？

(三)韦 西：一则新闻，一个短篇。

(四)田 流：剧本创作漫谈。

(五)易 梵：谈谈独白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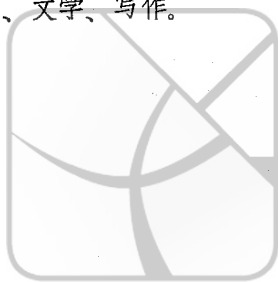
(六)廖裕芳：马来文学现况。

(七)笔 农：文艺与出版。

(八)麦 青：散文应该写些什么？

(九)宋 雅：文艺与报刊。

(十)尤 今：新闻、文学、写作。



从“文学月报”创刊谈到 当前文艺界的一些问题

这个题目很广泛。我想从两方面来谈谈：(一)《文学月报》本身；(二)由《文学月报》的创刊、发售而想到的一些与我国文坛、文艺有关的问题。

先谈第一点。《文学月报》于今年十月初面世之后，引起众多人士的注意。有人点首赞许，认为这是我国文坛的一件盛事。有人于阅读之后感到失望，认为颇有缺点，比如篇幅太少，校对工作不足等。而大多数的人则觉得它还差强人意，虽有缺点，以后不难逐步改进，等等。

坦白地说，《文学月报》是有一些缺点的，上头所说的即是。然而，不容否认，这份报刊也有它不少的优点。《月报》编委会决定采用这样的一种形式出版，据我所知，是有经过详细考虑的。他们所持的理由，其中重要的有下列的几项：

(一)新加坡已经有了一份由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大型文艺刊物——《新加坡文艺》(季刊)，以及其他几种与文艺有关的杂志。其撰稿者大都不离那固有的一批写作人。象新加坡这样小的一个文艺市场(尤其是目前)，似乎没有再出版另一种大型文艺刊物的必要。竞争是好的，但是盲

目的、漠视实际情况的竞争，恐怕会使到彼此的“生存”受到威胁，对大家都没有好处。

(二)本地出版过各类型的文艺杂志或综合性刊物，但是缺少一份通讯报导和文艺作品并重的出版物。何妨一试呢？再说，这份刊物还可以成为「写作人协会」的会刊，以联络众多的写作人，协助贯彻「写作人协会」的宗旨。《文学月报》出版初期虽然还不能完全做到这点，但原则上它是朝着这个方向走的。这是它和目前的一般文艺杂志不相同的地方。

(三)为了使到这份刊物大众化，使到凡是对它有兴趣的人士都可以购买，所以订价两角钱而已。这样一来，它的篇幅就受到了限制，不可以有太多的版位，否则就可能要象其他一些较有份量的文艺刊物一样（包括外来的与本地出版的），订价八角一元甚或超过一元，每月出版一期，恐怕有些读者会感到吃不消。当然，《文学月报》虽然在量方面受到限制，并非意味着在质方面不可以提高。就是在量方面吧，《文学月报》因为是采用报纸的形式，还是可以随时酌量增加版位的，如果将来有这个需要的话。

从上头所说的几点看来，《文学月报》是有它本身的特点的。只要《月报》的负责人能够虚心地接受别人的批评，尽量充实它的内容和改善其中的一些缺点，而作者读者们又能给予大力支持的话，相信这份月报是能够为本国文坛作出贡献的。

接下来，让我们来谈由《文学月报》的创刊、发售而想到的一些与我国文坛、文艺有关的问题。

大家可以从《文学月报》的《文艺动态》栏中看到，单单在八九月间，我国文坛上就有不少的活动，比如出版新书和新杂志，举办文艺创作比赛，主催文艺座谈会、文

艺讲座等，颇不寂寞。这主要是因为一些出版机构和文化团体都深切了解到精神食粮的重要性，于是积极地去组织一些文学活动，企图引起大家对文艺的兴趣。可惜，言者谆谆，听者藐藐，购书的人和参加文学活动的人并不踊跃。我想，这主要是整个社会风气的问题，不是在短时间内和单靠几个有识之士的呼吁所能改变的。有人说，新加坡人大都很忙，因此没有闲暇去阅读文艺书报。这个说法，乍听之下似乎有理，但是如果仔细地去想一想，就会知道事实并非如此。日本人难道会比新加坡人闲空吗？为什么他们的文学事业那么发达？他们有许多人于工余之暇，或者在公共汽车，火车站和渡轮上，都在阅读书刊杂志。新加坡有几个人这么做呢？让我举一个实例。我有一个朋友，夫妇二人都是大学毕业生。一个星期天下午五时左右，我到亲戚家里去，正碰见他们打算回家。原来，他们一有闲暇就是到我那个亲戚家去玩牌消遣的，当天下午因为有一位“战友”有事先行离开，“缺了一脚”，方城之战不能继续，只好回家。他们还垂头丧气地说，不打牌很无聊，闷得发慌，回去看看今晚有什么好的电视节目，否则就提早睡觉。撇开打牌的好坏不谈，大家会觉得他们夫妇俩真的是很忙吗？还是他们根本没有阅读文艺书报的兴趣？要不然他们怎会闷得慌而不晓得怎样打发时间呢？大学毕业生尚且如此，更何况其他的一般人士？这只是一个非常简单的例子，其他常常闷得慌而不晓得如何打发时间的人，正不知道有多少呢？新加坡的整个社会，很明显地是缺少一种阅读书报的风气。这是一个重大的问题，值得大家深思的。

其次，我们发现一个不大寻常的现象：这两三个月来有好几本新书和杂志，在同一个短期间内出版。大家都

把它们拿到学校去推销，据说是学期就要结束了，必须赶在学校放假或者考试之前拿去售卖。本来，懂得阅读或欣赏我们这种文艺作品的学生，已经是越来越少了，现在忽然间有好多种书刊杂志同时出现，于是产生了一种供过于求的现象（不是没有好书，而是缺少读者）。而一些受托卖书的教师们也感到有点困难，这么多种书刊，不知要怎样向学生们介绍才好。如果各出版机构能够把要出版的书，在一年内均匀出版，就或许可以避免这种现象了。在这方面，教育出版社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已经洽商妥当，决定从明年起每两个月出版一本「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文艺丛书」。这应该是恰当之举，它或许值得其他有重要出版计划的出版社和书局参考吧？

我们发现本地的出版界还有这样的现象：当一本新书出版之后，出版商或者该书的作者急于要使该书在短期内销完，于是托朋友（尤其是当教员者）到各间学校去发售。结果书可能很快就卖完了，但购书者（包括教员们）大概有一些是并非真正爱书，而是看在朋友的情面上半推半就地买下来的。而校外一些喜欢看书的人，当他们到书局去一问，结果是没有货了，不免大失所望。因此，存放一些书本在书局慢慢地卖是好的，因为这样恐怕能获得更多的“知音”。曾经有一些学生们叫我介绍一些本地的优良书本给他们阅读，我开了一张书单给他们，后来他们埋怨说有八九十巴仙的旧书都买不到。作者们常常埋怨说新加坡人不爱看本地出版的书，而读者们又抱怨说本地出版的书籍不是不够水准就是买不到。究竟谁是谁非？还是另外有其他的原因呢？这也是一个值得大家重视的问题。我想：如果各书局能够更加重视本地的出版物，把它们摆放在较显著的地方，或者另辟一角专门摆放本地出版的

书刊，卖完了设法添补一些，暂时卖不出的不把它们全部打进冷宫（存入货仓），或者全部退回给出版者，这对提倡本地的出版物方面恐怕不无补益吧？当然，实际困难是有的，书局老板也有他们自己的苦衷；不过，我认为，如果肯下决心去做，即使有困难，相信也并非完全不能克服的。

上头所谈到的几个问题，不纯然是文学上的问题。它们不是三两个人所能解决的，必须大家共同努力才行。有必要的話，似乎可以大家合拢来，举办一个或者一系列比较具有代表性的座谈会，集中许多精密的头脑，共同设法，则或者能找出一些解决的办法也说不定。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

两年来的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于今年四月二十三日召开常年会员大会，同时选举1978—80年度的理事。复选则于四月三十日举行。在这一次的选举中（不论是初选还是复选），我发现一个不大寻常的现象，那就是竞争得相当激烈（当然是指公平和合乎民主方式的竞争），而且所有的中选者，都能欣然接受会员大会的委托。这在一九七六年第一次选举的情形迥然相异。

相信所有的「老」会员们都还记得：本会第一次的理事会是相当困难的情形下产生的。这一则因为当时的会员人数有限，要找出十五位能干而又肯为协会出力的人士，非常不容易。二则因为当时有不少人对本会采取不信任的态度：写作人（或者作家）协会在过去几十年来都无法组织起来，这一次是否同样会胎死腹中呢？这样的一个协会能够起些什么作用？参加了对我个人有什么利益？会不会是几个「野心家」别有用心，企图成立这样的一个协会来独霸文坛，搞小集团和排除异己？这个协会能团结本国众多的写作人吗？还是会为本国文坛制造出更多的是是非非？这一连串的问题，加上几位好事或唯恐天下不乱者的冷言冷语，造谣中伤，使得许多文友对写作人协会表示怀疑，大家都抱着观望的态度（虽然并没有什么敌意）。就是已经加入本会的文友，也都不很乐观，有些甚至不

敢向外人透露他是写作人协会的会员，免得被人讥笑。在这种情形之下，是没有几个人真正愿意担任理事的。

不过，经过两年的努力，大家对于写作人协会的看法，已经有了基本上的改变。初时的顾虑，早已烟消云散。许多人开始觉察到：写作人协会是一个实事求是，做事有原则，能够为文坛尽力而又能照顾会员利益的文学团体。这是促使他们改变态度的主要原因。

这两年来，我们究竟做了些什么事情呢？协会的基本立场和发展方针又是怎样的呢？我想从几个方面来谈谈这些问题。

与其他机构 / 人士合作

如所周知，本会是一个不附属于任何政治机构的民间团体，也不是一个营业性的组织，因此缺乏强大的经济基础。我们的一切活动，胥赖会员的年捐，热心人士的报效，以及和其他文化、教育机构合作，才能积极地展开。所幸本会在这方面颇有成就，因此虽然活动频繁，却没有捉襟见肘的窘况。

本会最主要的活动，自然是出版丛书和杂志了。丛书方面，因为得到教育出版社的帮忙，第一套文艺丛书（十二本）已经于半年前开始陆续面世了，目前已经出到第四本，其他八本将按期与读者见面。第一本已经将近售罄，其他三本也获得相当的好评。本会与教育出版社在这方面的合作，成绩佳良，这是值得大家庆幸的。

其次是「文学月报」，原由本会独资出版。后来因为这份刊物版位有限，无法容纳较长、较有份量的作品，于是于出版十二期（刚好一年）之后，改为「文学」（半年

刊)，印刷费由本会名誉理事长黄望青先生资助。这不仅减轻了本会在经济方面的负担，同时使本会出版物在质与量方面都有显著的提高。

现在，更进一步，承蒙南洋商报当局的好意，同意自今年六月二日起，每两星期拨出一整版的版位，给我们刊登本会会员的作品。内容除文艺作品之外，也包括文艺报导，写作人协会会讯等。这一方面弥补了本会停止出版「文学月报」的损失（尤其是会讯方面），另一方面也省却本会在出版、发行、稿费等方面的许多烦恼。再说，在影响力方面，二者也是不可同日而语。我希望本会的会员，能够好好地利用这个版位，方才不负商报以及其他各界人士寄予我们的厚望。

除了上述各点之外，本会也曾于一九七七年五月，与新社和南洋学会联合举办了一个文学讲座（由笔者主讲「谈谈新马的英文小说」）；复于今年一月，与南大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所联合举办了一个大规模且具有历史意义的「全国诗人新诗朗诵大会」。（此外，本会也于一九七七年六月举办了一项文艺讲座，敦请香港武侠小说作家梁羽生先生主讲「从文艺的观点看武侠小说」。）这几个讲座都受到良好的反应，给我们相当大的鼓励。

今后，在适当的条件下，我们将会基于互惠互利的原则，与更多的团体合作，共同为推动本国的文化（包括文艺）而努力。

与其他源流写作人／团体合作

写作人协会的宗旨之一，是联络新加坡不同源流的写作人，以联合促进本国文学的发展。为了贯澈这个宗旨，

我们一反过去马华文艺界近乎固步自封的作风，采取主动，极力与本国其他源流（英、巫、印）写作人或者团体合作，共同推动文艺。

首先，本会于一九七七年二月举行新春联欢会，邀请本国其他源流写作人出席。因为这是第一次的尝试，出席者不甚踊跃，效果未臻理想。

其次，本会与南大于今年初邀请了好多位本国具有代表性的其他源流诗人，参加「全国诗人新诗朗诵大会」，被邀请者（Edwin Thumboo, Chandran Nair, Robert Yeo, S.N. Masuri, Mohamed Latiff Mohamed 和 V.I. Vanam）全部出席参与其盛，使大会生色不少。当晚出席旁听的外族名作家，还有马来作家协会的主席 Suraiman Markasan。

接下来，本会出版的「文学」（半年刊）创刊号，刊载了一篇不甚寻常的笔谈：「现阶段的文艺何去何从」，参与笔谈者除华文写作界的文艺健将之外，还有其他各种语文作家协会的主席和大专学院语文系的教授和讲师。这个文艺笔谈，可以说是最具有代表性的了。要举办这类超越种族藩篱的大规模的文艺活动，相信目前的写作人协会具有最优异的条件。

一九七七年八月，本会响应新加坡作家协会的号召，协助该会出版了一本“Singapore Writing”（新加坡的文艺作品），销售至英、德各地。明年初，我们将以同样的方式，出版一部“Anthology of Singapore Short Stories”（新加坡短篇小说选），以及一部「新加坡作家小传」（正确题目未定）。这些出版物，将把我国的各语文作家（写作人）与作品，介绍到世界各国去。这些有意义的出版计划，是值得我们大力支持的。

除此之外，我们也参加了去年十二月初在吉隆坡举行

的首届非正式的亚细安作家会议。当时出席会议的三位新加坡华文写作界的代表（王润华博士，廖裕芳博士和笔者），都是写作人协会的会员。今年七月间耶加达将举行一个盛大的“ Asean Poetry 78 ”（七八年亚细安诗歌节）。大约是今年杪，亚细安作家协会也将在马尼拉举行成立大会。相信到时本会必将被邀派代表出席。

这一连串的国家性和区域性的文学活动，使得写作人协会名扬海内外，深受他国（族）写作界的重视。如果没有一个象写作人协会这样的组织，我国的华文写作界要到什么时候才会受到外人的注意呢？

照顾会员福利

会员与领导者同样重要，是每一个组织的灵魂。一个团体欲求组织完善和能够稳步发展，必须要得到会员的支持。因此，照顾会员福利一事，是绝对不容忽视的。

写作人协会从成立到现在，始终对这件事耿耿于怀。除了本会出版的「文学月报」和「文学」（半年刊）一经面世即先赠给会员外，由本会与教育出版社联合出版的文艺丛书，以及会员个别出版的书籍，我们都尽量请出版社和作者报效，分赠给会员们。如果书本的数目不够，本会还特别出钱向出版社购买，务使每位会员都能分得一本。到现在为止，本会赠给会员的出版物，计有「文学月报」共十二期，「文学月报」合订本，「文学」（半年刊）创刊号，文艺丛书四本，其他作者捐赠的书籍六本（在中秋节赏月会上分发）等。单单这些出版物的价值，就已经超过会员们所缴会费的数目了。此外，本会还赠给每位会员两张「桥的两岸」电影入场券（VIP 座位），举办了多次

的联欢会，中秋赏月会（包括幸运抽奖）等（费用全由一位热爱本会的无名氏会员报效），免费招待所有出席的会员。还有，本会成立初期，因为经济困难，有几位人士建议提高会费（一方面是为了「通货膨胀」），但是理事会把这个提议否决了，因为我们不愿意增加会员的负担。

另外一点，我们深切了解到举行茶会和聚餐会的重要，以便提供机会让会员们互相认识，互相交谈。这种聚会不能没有，但也不能太多，因为大家都是「忙人」，举行得太多太密必将失去效果。在经过缜密考虑之后，我们决定每年举办两次这一类的聚会，一次为中秋赏月会（有没有月亮是另外一回事，我们要的是节日的气氛），另一次为新春联欢暨会员大会。（本会常年会员大会的举行日期由四月改为二月，就是为了要配合新春联欢会）。这是一年中两个难得的聚会，我们希望所有的会员（包括顾问和居留在新加坡以外的准会员）届时都能拨冗出席。

在会务推动方面，本会理事会（尤其是出版组）成立了几个小组，邀请一些有兴趣的会员参加。这一方面是要发掘和提拔新人，另一方面是要使更多的人有机会参与会务活动，因为写作人协会并非为三两个人所拥有，它是属于大家的。有两三位小组成员，因为在工作上有良好的表现，得到大家的赏识，所以他们在这一次的「大选」中，被选入理事会，可谓众望所归。希望他（她）们在选入理事会之后，会有更好的表现。

大圈子与小圈子

本会的前身（作家协会）成立之初，有人讥讽该会搞小圈子或小集团，全会只有十几个人，每人都是会员兼理

事，不肯让其他声望稍逊的人士入会。这个指摘是否正确，姑且不去管它，因为它和本文所要谈的没有直接的关系。我要强调的是写作人协会成立之后，确能做到门户开放的地步。所有的写作人，不分流派，只要他们赞同本会的宗旨，又能达到入会的标准，经过理事会通过之后即能成为本会的会员。（有一两位的入会申请不被批准，那是另有其他的原因，与搞小圈子无关。）

写作人协会一切以「大我」为原则，极力摒弃搞小圈子的作风。可惜外头有一批文友，却自己在搞小圈子。他们几个人同进同退，没有自己独立的主张，一个人说不参加，则其他几个人也就不参加。如果你不邀请他们申请入会，他们就会指控我们搞小集团；可是当你邀请他们，甚至连入会申请表格也交给他们时，他们又推三阻四，忸忸怩怩，用一大堆似是而非的理由来推托。这使我想起结婚宴会请客的事，你如果不请他，那他必然满肚子不高兴，说你瞧他不起；如果你请他，恭恭敬敬地送他一张请柬，那他又在背后发牢骚，说什么又接到一张「三万」啦，倒霉啦，害我破费啦……真是使人啼笑皆非，不知道要怎样做才能令他称心满意。

不过，话得说回来，並不是所有不入会的人都属于这一类。有一些人是有他个人的理由，无可厚非的。我们只是这样认为：大家都是写作人，兴趣相投，彼此仰慕（不是文人相轻），如果都能在促进团结和推动文艺的大前提下，进到写作人协会这个大家庭中来，未尝不是一件有意义的乐事。况且会员增多了，力量也跟着加大，在推动文艺和维护写作人利益方面，必然会有更大的收获。入不入会纯然是作者个人的权利，没有人会勉强他的。当然我们不会因为某人不肯入会而对他采取敌意，个人间原有的友

情是不会受到影响的。

不管怎样，本会是属于大家的，它並不为任何人所操纵。只要你是会员，具备有相当的条件，而又肯为协会出力，就有进入理事会的可能性。这一次的「大选」，有三分之一强的「新人」被选入理事会，而且大都担任相当重要的职位，就是一个明证。

结语

两年来，在全体理事、会员的努力以及社会人士的支持下，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已经步上了轨道，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

在今后的两年内，理事会已经拟定了一些重要的计划，包括扩大招收会员的范围、组团前往远东旅行考察等。这些计划能否顺利实现，则有待于大家继续努力了。

这篇文稿，原本不是发刊词。但是在谈过了上述的这许多问题之后，如果再写一篇发刊词，那就无异是画蛇添足了。因此，权且把这篇纵横谈式的东西，当作「写作人」副刊的发刊词罢。

一九七八年五月

（注：理事名单见下一页。）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 1978 / 80 年度理事：

顾 问：柳北岸、苗秀、李汝琳

副会长：周燦、王润华博士

财 政：田流、蓉子

总 务：易梵、林远

联络：烈蒲、尤今

翻 译：麦青、蓁蓁

查 账：曾贵明

记首届亚细安作家会议

前 言

为了纪念亚细安（东合）成立十周年，马来西亚的全国作家协会(Gapena)和国家语文局(Dewan Bahasa dan Pustaka)采取主动，于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初，在吉隆坡国家语文局大会堂召开首届非正式的亚细安作家会议。这是本地区的破天荒之举，受到亚细安甚至全亚洲和太平洋区各国的深切注意。

大会的主要目的有下列三点：

1. 促进亚细安作家①学者和文艺爱好者的相互了解、亲善和合作。
2. 对亚细安各国的文学互相交换资料 and 意见。
3. 研究成立亚细安作家协会的可能性。

大会的主题是：“通过文学以达到亚细安的了解”(ASEAN understanding through literature)。

大会于十二月一日上午九点正准时召开，出席开幕仪式的作家与贵宾约有四百人，济济一堂，好不热闹。大会

主席 (GAPENA 会长依斯迈·胡先教授—— Prof. Ismail Hussein 及语文局局长哈芝哈山·阿末—— Haji Hassan Ahmad)致欢迎词以后，即敦请马来西亚内政部长丹斯里加沙里·沙非 (Tan Sri Ghazali Shafie) 演讲和宣布这个大会正式开幕。在加沙里部长的演词中，最主要的是他所提出的两点建议，即：(1) 设立亚细安作家论坛，积极进行这五国中各种语文文学作品的互译工作；(2) 考虑颁发亚细安文学奖，以激励那些能够写出高水准作品的作家们。这是非常重要和实际的建议，值得亚细安作家们加以慎重考虑和早日付诸实施。

这次出席会议和参与讨论的亚细安作家，约有二百五十名，其中绝大部分来自马来西亚各地。新加坡的阵容也很强，出席人数约有四十五位，计为马来文作家三十位，英文作家十位，华文作家三位，淡米尔文作家两位。新加坡这次所以有这么多人参加，主要是因为地理关系（新、马两地一衣带水，非常接近）。另外，马来文与英文作家占绝大多数，这主要因为大会的媒介语是英文和马来文，英、巫文作家们比较能够在会上畅所欲言，没有语言方面的障碍。

参加会议的三位新加坡华文写作界人士是：王润华博士，廖裕芳博士，和笔者。

被主办当局正式邀请在会上宣读论文的，共有十六位，计为马来西亚四位，其他四国各有三位。新加坡三位代表是依文·谭布教授 (Prof. Edwin Thumboo)，苏拉曼·马卡山 (Suratman Markasan) 和笔者。另外，杨罗柏 (Robert Yeo) 则代表我国文化部出席会议。

此外还有澳洲，纽西兰，德国，印度，南韩，香港和汶莱等国（地）的作家和学者们，以观察员的身份列席旁

听，使大会生色不少，同时也使得这个会议多少带有一点“国际性”的意义。

论文题目

上面说过，共有十六位作家被正式邀请在会上宣读论文。他们必须在半小时内把论文念完。然后，会议主持人会拨出二十分钟左右的时间，让听众提出问题、意见，或者讨论和辩论。宣读论文的程序是：早上三篇，下午两篇。

现在将这十六位作家以及他们的论文题目臚列于后（题目后的“英”或“巫”字表示这些论文是用英文或者马来文撰写和宣读）：

(一) 马来西亚：

1. Prof. Mohd. Taib 和 Drs. Abu Bakar Hamid : “马来西亚文学发展的延读和改变”（英）
2. Dr. Ali Ahmad : “发展马来西亚的国家文学”（巫）。
3. Prof. Ismail Hussein : “马来西亚的文学团体”（英）。
4. Peter M. Kedit : “土著文学在亚细安各国国家文学发展中所负的任务”（英）。

(二) 印尼：

1. Suripan S. Hutomo : “今日印尼社会中传统文学的状况”（巫）。
2. A. A. Navis : “印尼现代文学：椰加达外的一个看法”（巫）。
3. Dr. Boen Oemarjati : “印尼文学作品的第二流派：一个转变的信号？”（巫）。

(三) 菲律宾：

1. Adrian E. Cristobal: “通过作家协会和高等学府以促进亚细安的了解”(英)。
2. Prof. B. Lumbera: “达加诺文学及其在菲律宾社会中的地位”(英)。
3. F. Sionil Jose: “菲律宾的英文文学”(英)。

(四)新加坡:

1. 黄孟文: “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英)。
2. Suratman Markasan: “新加坡的马来文学”(巫)。
3. Prof. Edwin Thumboo: “新加坡的英文作品”(英)。

(五)泰国:

1. Kullasap Gesmankit: “泰国新文学中的传统与革新”(英)。
2. K. Direk: “亚细安文学的互译”(英)。
3. Srisurang Poolthupya: “泰国的知识分子和文学生活”(英)。

除了上头所提的十六篇正式的论文以外,也有一些列席者自动呈交论文,讨论与亚细安文学有关的问题。这些论文的作者,每人都被分配到大约十分钟的时间,以宣读他们的论文(通常是论文的大纲)。宣读时间一般上都被安排在早上的三篇论文和下午的两篇论文之后。

这些附加的论文和它们的作者是:

(一)马来西亚:

1. Drs. Mangantar Simanjuntak: “文学与语言”(英)。
2. Hj. Aziz Alias (Aziz Jahpin): “亚细安文学的传统与革新”(巫)。
3. Dr. Sir Septy Ruzul: “对亚细安的文学上的贡

献”(巫)。

4. Syed Zulflida Shahabuddin: “发展东南亚丰富的文学遗产的方式”(英)。

5. Joseph Selvam: “马来西亚淡米尔短篇小说的发展”(巫)。

6. Jamdin Buyong: “地方文学在亚细安文学发展中的任务”(巫)。

(二) 印尼:

1. Sapardi Joko Damono: “亚细安文学翻译在印尼”(英)。

2. George Quinn: (澳洲人) “在一部现代印尼长篇小说——Pandji Tisna 的 'Sukrent Gadis Bali'——中的传统剧院成份”(英)。

(三) 菲律宾:

1. Ponciano B. P. Pineda: “菲律宾语文中的菲律宾灵魂: 走向国家文学”(英)。

2. Lucila Hosillos: “一个亚细安文学互相依赖的结构观念”(英)。

3. Damian M. Lomocso: “马来/印尼语言对菲律宾语言生长的影响”(英)。

(四) 新加坡:

无。

(五) 泰国:

1. Wichian Tontraseney: “诗歌在泰国文学中的地位”(英)。

2. Dr. Montri Umavijani: “泰国文学的现况”(英)。

3. Dr. Jit Kasem Sibunruang: “文学中的传统或宗教在促进亚细安了解方面的任务”(英)。

△Tapanee Nakornthap : “通过儿童文学以促进亚细安的了解”(英)。

这些论文的作者，大都是亚细安各国学术界的知名人士或当今文坛上的重要作家。他们在大会上宣读的论文，几乎每一篇都言之有物，发人深思。

归纳一下，大会所讨论的许多问题，大略可以分成四类：(一)介绍亚细安五国内各种语文文学的现况(例如达加诺文学，淡米尔文学，英文文学，华文文学等)；(二)建立国家文学(National Literature)的问题；(三)传统文学与现代文学的冲突与调和(几乎每一个国家都有遇到这个难题)；(四)通过文学促进亚细安的了解，利用翻译以沟通各国(族)在文学上的差距。当会议接近尾声时，有两三位泰国的代表提出儿童文学的问题，很受到大家的注意。他们问我新加坡的华文文学在这方面的成就如何，我坦白地告诉他们，我们只有在最近几年来才重视这个问题和提倡出版具有本地色彩的儿童读物，目前还没有什么成就可言，但是我们今后将会在这一方面作更进一步的努力。

在这许多论题中，最引起争辩的，是语文和国家文学的问题。有些发言人强调国家文学的重要性，并且认为只有用国语写成的文学才是国家文学，其他用英，华，淡米尔等文字写成的文学，只能够被称为种族文学或者地方文学。当一些新加坡的代表指出英文的重要性，认为英文可以团结各族人士和创造出为各族人士所能接受的国家文学时，很受到一些与会者的质疑。不过，因为这是一个敏感而又牵涉到国家政策的问题，不是与会者能够当场解决的，所以会议的主持者当机立断，把论点移到别个地方去，才使到整个会议的融洽气氛没有受到过分的干扰。

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成立

马来西亚国家语文局局长哈山·阿末，认为文学是促进亚细安了解的重要法宝。他在致开幕时说：

这个大会的主题是“通过文学以达到亚细安的了解”。我们希望这个主题能够使到亚细安的首长们发生兴趣，以便他们在努力寻求促进亚细安的了解和团结的时候，考虑是否有利用亚细安的文化、文学和知识分子的因素的需要。我们感觉到：亚细安似乎主要致力于谋求经济和贸易方面的发展。这使人担心亚细安会不会有一天成为一个庞大的商业机构。没有人知道我们是否可以只通过经济和贸易活动以达到亚细安的了解和团结，虽然这地区的人们将可能藉此获得一些物质方面的利益。我们必须通过其他的途径去陶冶人民的心灵和思想。我们觉得文学就是一种具有莫大传播潜能和影响的工具。人类就是通过文学才能够把世界上的现实认真地表现出来，只通过政治演说和经济统计学是无法把这个世界的真面目显露出来的。

这段话不无道理，很能引起大家的共鸣。

本来，出席会议的人士大都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大家都希望能有一个象亚细安作家协会这样的组织出现，以便能通过翻译和其他的方法，去消除彼此间的隔阂，并且提高本地区的创作水平。当然，许多人都知道，要成立这样的组织是不简单的，所牵涉到的问题非常多，例如语言问题，代表问题，会员问题，政治问题等。但是，只要大家有这个意念，有这个决心，这些困难并不是不能解决的。

在这样的形势下，当新加坡代表正式向大会提出成立

亚细安作家协会这个建议时，一呼百应，马上受到其他各国代表的支持，并且即席选出一个筹委会去处理这件事。这个筹委会是由每一个国家派出两位代表组成的，他们是：马来西亚的Ismail Hussein和Baharuddin Zainal；印尼的Ajip Rosidi和A. A. Navis，菲律宾的Adrian E. Cristobal和Francisco Sionil Jose；新加坡的Robert Yeo和Chandran Nair；以及泰国的Subha Devakul和K. Direk。

亚细安作家会议随即通过吉隆坡宣言，它的内容是这样的：

知道有促进亚细安各国作家更密切关系和合作的必要；

知道有促进亚细安各国人民之间文学与文化交流的必要；

知道作家们有言论自由和社会正义的必要和权利。

聚集于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三日在吉隆坡召开的第一次亚细安作家们，一致同意作出下列的宣言：

：

1. 设立一个亚细安作家的组织，为文学交流提供一个共同的论坛，同时促进亚细安作家间的更密切关系和了解；

2. 马来西亚代表将拟出一份章程草案，然后交给一个由印尼，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代表联合组成的（章程）起草委员会研究；和

3. （章程）起草委员会将于一九七八年四月以前在马尼拉聚会，以覆准章程草案和安排建议中的亚细安作家协会举行成立大会的日期。

我希望这个建议中的亚细安作家协会能够排除万难，

顺利地组成，同时能依循它成立的宗旨，为沟通本地区的文化和提高本地区的文学发展而作出贡献。

几点观感

(一)会议组织得相当成功。这是本地区这类会议中最大规模的一次。主办当局无论在论文的处理方面，膳宿的供应方面，或者会议以外的节目安排方面，都相当周详，值得赞扬。

(二)在亚细安五国之中，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的作家协会似乎组织得最为完善，也最有实力。马来西亚的国家语文局和全国作家协会会有政府强力的支持自不待言，就以菲律宾来说，它的作家协会的主席Adrian E. Cristobal 能够在讨论筹组亚细安作家协会时，毫不犹豫地提供马尼拉作为下一次会议的地点，同时负责所有筹委前往菲律宾开会的用费，这不能不使人惊讶于他的权威以及他的作家协会的基金的雄厚。毫无疑问，他能作出这样的决定，必然在国内具有强大的后盾。其他国家的作家协会，和上述二国的作家协会比较起来，可就大为逊色了。

(三)筹组中的亚细安作家协会未来将面对许多的难题，其中最为棘手的，当推语文和国家文学的问题。这个问题的复杂性，已经在这次吉隆坡的会议中略现端倪了。有些国家强调一种语文和一种国家文学，有些国家则实行多元语文与多元文化的政策。马来西亚文化、青年与体育部长拿督阿都·沙末·依德利斯(Datuk Abdul Samad Idris) 于十二月三日闭幕礼上的谈话，最为敏感，很受到大家的注意。拿督沙末认为马来／印尼语可以成为这地区通用的混合语，同时还建议说：“这个地区的三大语文——马来／印尼文，泰文和达加诺文——应该成为（亚细安各国）所有

中学的选修科目。英文，我们目前交往的共通语，将随着二十世纪的离开亚洲而失去光泽，逐渐凋零。”他这个建议和意见是否能为所有的亚细安国家接受呢？这是令人怀疑的。

(四)出席会议的人，几乎都一致承认翻译的重要性。虽然有人认为最好能选定一种通用语文，然后大家都用这种语文写作，以避免翻译方面的麻烦。但是，这一点在目前是很难做得到的。首先，究竟要用什么语文作为大家的通用语呢？这个问题本身就不容易解决。而且，作家们通常都喜欢用他们最熟悉的一种文字来从事写作，能够有效地用第二种语文来写作的人，那是少之又少。采用通用语的问题，连联合国都没有办法做到，更何况是语文复杂的本地区呢？因此在最近的将来，这个理想大概不容易实现。比较实际的办法，恐怕还是翻译。虽然翻译的问题也不简单，比如需要庞大的资金和人才，需要决定应该用什么语文翻译最为有效等等。有人建议把各种语文的作品先译成英文或者马来文，然后再从英文或者马来文译成其他的语文（如泰文，达加诺文，华文等）。这虽然是一个可施行的办法，但仍有待于有关人士的从长计议。不过，不管怎样，翻译这个问题，是值得大家重视的。听说在这次的会议过后，马来西亚的国家语文局更加积极地着手选译新马其他语文的优秀作品（把它们译成马来文），这是一个可喜的消息。我希望其他四国的有关当局也能及早向这方面进军，不要太过落人之后。这方面如果做得好，相信是提高本地区的文学创作水准方面，会有很大的帮助。

(五)大体上说，这次出席会议的新加坡作家们，表现得还不错。他们（通过他们的论文和在会上的发言）有把新加坡多元种族，多元语文，多元文化（文学）的特点，

客观地介绍给外国人士，使他们对我国有更深一层的认识。可惜的是，在整个的大会中，列席的华文作家寥寥无几。在所有的论文中，笔者那篇“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是本地区中唯一的谈论华文文学的文章。这在介绍本地的华文文学给外国（族）读者和促进文化交流方面，略嫌不足。我希望本地的作家们今后能够多多参加这一类的会议，观摩别人，改进自己。这对于大家的视野和写作生涯应该是不无裨益的，我想。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

注(1): 此字的英文原名是 **writer**，可以译成作家，也可以译成写作人或写作者。本文中一律称为“作家”，只是为了方便，没有其他特殊的意义。

〔亚细安作家协会〕成立在望

——记亚细安作家协会章程起草

委员会会议

亚细安的一些作家们，于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初聚集于吉隆坡，出席由大马全国作家协会与国家语文局联合召开的首届非正式亚细安作家会议。会议一致通过筹组亚细安作家协会。结果马来西亚负责起草章程，菲律宾同意于今年在马尼拉召开章程起草委员会会议，以覆准章程草案和决定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成立日期。

章程起草委员会由亚细安五国各选派两位代表组成。新加坡的代表原本是 Robert Yeo 和 Chandran Nair。后来 Robert Yeo 因事出国，笔者遂被委为新加坡的代表（取代 Robert Yeo），和 Chandran Nair 一同出席会议。后来我发现，印尼和马来西亚的代表也略有变动，而非原班人马。

章程起草委员会会议，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八至十日在马尼拉召开。会议地点本来定于菲律宾大学属下的 Asian Institute of Tourism Hotel，后来因为那一带的水供发生问题，于是于八日起改到 Hyatt Hotel 举行。

会议由菲律宾的 Adrian E. Cristobal 担任主席。其他的出席者包括印尼的 Mochtar Lubis 和 Ali Akbar Navis，马来西亚的 Datuk Hassan Ahmad 和 Baharuddin Zainal，菲律宾的 Francisco Sionil Jose，新加坡的 Chandran Nair 和笔者，以及泰国的 K. Direk 和 Subha Devakul 女士。

有点出乎意料地，会议进行得异常顺利，很快就把章程草稿修正和通过了。这一方面因为马来西亚在章程起草方面花了相当大的工夫，章程条文明确完整，修订容易。而且章程草稿早已于会前邮寄给各国代表，事先有了准备，故能收得事半功倍之效。另一方面因为出席会议的各国代表，都能以实事求是与协商忍让的精神去看待事件，使得一些原本极为棘手的问题，获得圆满解决，这未尝不是一个重大的成就。

下列的几个议决案，最为重要：

（一）所有与政策有关的议案，必须全体「一致通过」方为有效。这样，任何人都不会有一种被压抑或者勉强接受的感觉，以后实施起来必然顺利愉快。

（二）亚细安各国的国语或官方语文，连同英文，将被视为亚细安作家协会的「官方语文」，受到尊重。在所有的会议中，主办国的语文和英文将同时被采用。用协会的任何一种官方语文（包括新加坡的华、巫、淡米尔文）和英文写成的文件，将被接受采用。

（三）根据规定，亚细安作家协会的秘书处将设于会长所居留的国度，每两年改换一次。但当会议接近尾声时，菲律宾全国作家协会献议以马尼拉作为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永久秘书处所在地，并负担秘书处的一切费用。与会者原则上接受这个献议，但需于返国磋商后再作最后的决定。

（四）会议决定于一九七九年九月间，假新加坡或者泰国召开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成立大会。如果新加坡决定主办这个大会，届时将有一番热闹。

兹将亚细安作家协会章程草案中另外一些较为重要的条文译述于后，以便我国的人士能对这个组织有更进一步的认识。

定名：本组织定名为“亚细安作家协会”

(Asean Writers Association)，简称为“AWA”。

宗旨：本协会的宗旨计有下列几种：

(I) 通过文学以促进亚细安各国间的互相了解、尊重、合作与和平。

(II) 促进在亚细安各国间教导亚细安文学。

(III) 互相合作与采取积极步骤以进行亚细安文学的互译工作。

(IV) 在亚细安各国间促进亚细安作家们的互相访问，举办座谈会，会议，集会等，以增强彼此间的了解。

(V) 保护与争取亚细安作家的权利。

(VI) 建立一个持久性的出版程序，以便亚细安的文
学作品能够获得更广泛的流传。

(VII) 颁发文学奖予特出的文学作品。

会员：协会的会员共分为普通会员和准会员两种。前者开放给亚细安各国的全国作家协会或者国家委员会(National Committee)，而后者则开放给不属于全国作家协会或者国家委员会的作家们。(亚细安五国中的印尼、泰国和新加坡，都没有一个具有代表性的全国作家协会，他们或许都要成立一个国家委员会，以便能成为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普通会员)。

组织：协会的组织共分下列四种：

(I) 理事会(The Council)——它是协会的最高决策机关，共有十七位理事，其中七位是执行委员会的委员，十位是五国的代表(每国两位)。

(II) 执行委员会(Executive Committee)——共有委员七名，即会长一名，副会长两名，秘书长一名，财政一名委员两名。这七位职员(Officers)将自动成为理事会的理事

。秘书长与财政由会长委任，另外五位则必须是全国作家协会或者国家委员会的会长。执行委员会为协会的靈魂，负责处理协会的日常工作。

(Ⅲ) 常务委员会(Standing Committee) ——协会共设有五个常务委员会，即：(a)出版；(b)翻译；(c)互相访问；(d)作家权力；和(e)财务。

(Ⅳ) 国家委员会(National Committees) ——由各国的作家协会联合组成，将代表该国成为协会的普通会员。每个国家委员会必须有超过十名以上的会员方为合格。(那些有全国作家协会组织的国家，可以不必组织国家委员会。)

此外，理事会如果认为需要，可以委任各个有关的小组委员会(Sub-committees)，以执行某些特殊的任务。这些小组委员会可以是整个的国家委员会，也可以由一些个别的会员组成。

权利：所有的普通会员都有选举与被选入执行委员会的权利，可以获得协会所有的出版物，可以享用其他会员组织所提供「访问的作家」(Visiting Writers) 的各种设备，以及享有作品被优先出版的权利。准会员可以参加协会的普通会议，他们有与普通会员相同的权利，只是他们没有选举与被选权。他们在购买协会的出版物时，将获得特别的折扣。

任务：所有的会员都有维护协会的原则与推行协会的宗旨的任务。此外，他们也必须缴交由执行委员会所规定的会捐。

有一点需要补充的是执行委员会的选举方法。所有的执行委员都必须在常年理事大会中选出(每两年选举一次)，首先由大会选出一位会长，然后根据各国的英文字母

先后，委任两位副会长。举一个例子，假如首任会长来自印尼 (Indonesia)，另两位副会长则分别由来自马来西亚 (Malaysia) 和菲律宾 (Philippines) 的代表担任。来自另外两国的代表则自动成为执行委员会的委员。两年期满之后，会长职务则将由上一任的第一位副会长（来自马来西亚）担任，来自菲律宾和新加坡 (Singapore) 的代表则将担任副会长，来自另外两国的代表则将担任委员。余此类推。（秘书长与财政将由会长另外委任。）上述七位，加上来自五国的另外十位代表（每国两位），将组成协会的理事会。理事会与执行委员会的职员全是义务的（即不领薪水）。

上述这个章程起草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完成，已经为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成立铺平了道路。如果没有什么变卦，这个协会将会在一九七九年内诞生。这个组织在对亚细安地区的文学创作和翻译工作以及在推动文学的发展方面，相信会起相当大的作用，值得大家注意。

就新加坡而言，目前有三样事情急待解决：（一）成立一个国家委员会（因为新加坡没有一个全国作家协会这样的组织）；（二）考虑是否要举办「亚细安作家协会」的成立大会（在新加坡召开），这是一个重大的问题，必须等待各有关机构的磋商之后，才能作出决定；（三）是否接受菲代表的献议，即在马尼拉设立亚细安作家协会秘书处的永久办事处，还是要遵照原意，让秘书处随着会长的所在地而轮流转换。这个问题必须在国家委员会成立之后，才能决定。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

百 花 齐 放

——兼谈文学与时代、社会 and 个人的关系

只要我们翻开任何一部好的西洋文学史或者文学手册，总会看到许许多多与什么「主义」有关的字眼，比如古典主义，浪漫主义，美学主义，写实主义，自然主义，印象主义，象征主义，社会写实主义等。中国古典文学没有这种「主义」之分，但是每一个朝代都有它的一种或者一种以上的代表文学，例如汉赋（和乐府），唐诗（和传奇），宋词（和话本），元代散曲，明清小说等。

我们可以从这些文学史中，很清楚地了解到时、空、人和文学的密切关系。我们至少可以从中得到三点结论：（一）每一种「主义」或者代表文学的产生，必然有它的内在和外在的原因。内在方面，通常一种「主义」或者文体通行久了，流弊日多；而且模仿者众，陷于陈腔滥调，毫无新意。外在方面，时代变了，旧的东西不再能适合时代的需求，于是有改絃易辙的必要。这个时候，只要有一两位文学大师出现，就能导致另一种「主义」或者流派的产生。（二）在不同区域或者社会背景下所产生的文学，必然不会相同。就词义上说，西洋人的「小说」（fiction）和中国

古代的所谓「饰小说以干县令」或者「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的「小说」，完全是两种风马牛不相干的东西。就作品的内容和技巧方面说，中国的古典白话小说和同时期的西洋人的小说，也有很大的区别。「红楼梦」不可能产生于西欧，「战争与和平」也不可能会在日本这种环境中出现。小说里的社会特征或者地域色彩是相当浓厚的。(二)拥护某一种「主义」，遵循某一种主义的法则或者采用某一种特殊文体创作的人士，何止万千？但是真正有成就，能在文学史上占一席位的，则是少之又少。这说明了一个事实：单靠某一种「主义」撑腰是不够的，一部作品的伟大与否，还有许多其他更为重要的因素。作者个人的气质，就是其中最为重要的一种。早在1866年，左拉就在他的Mess Haines中这样说了：「每一种艺术作品都是经由个人气质所看到的创作的一个角落。」

我们可以相当肯定地说，任何伟大的文学作品（尤其是小说），必然和有关作者的时代、社会以及作者个人的才情和际遇有密切的关系，缺一不可以成大事。试以近代中国（包括台湾）的小说作品为例。根据夏志清的看法，自从五四运动以来，杰出和具有高超写作技巧的小说家只有寥寥几位：鲁迅，叶绍钧，冰心，郁达夫，沈从文，张爱玲，於梨华，白先勇等①。这几位小说家（他们的派系和作风各不相同）的成名之作，不论是鲁迅的「阿Q正传」，郁达夫的「沉沦」，沈从文的「边城」，张爱玲的「秧歌」，於梨华的「又见棕榈，又见棕榈」，还是白先勇的「台北人」，又有那一部不是集合时代、社会和作者三大要素而成的呢？（虽然三者的比重并不相同，有的偏重时代，有的偏重社会，有的偏重作者自己。）再以西洋的小说家而论，巴尔扎克，左拉，托尔斯泰，杜斯妥也夫斯

基，狄更斯，珍·奥斯汀，詹姆斯，乔哀思，罗伦斯等，他们的杰作又岂有例外？

回顾本地的华文文坛，因为新加坡历史浅短，文风又不盛，因此我们是不能拿本地的文学作品和中国或者西洋的文学作品相提并论的。这里的文学传统主要是源自五四时代的写实主义（间亦杂有其他的流派如浪漫主义，自然主义，批判的现实主义等，但非主流）。这十多年来，因为受到欧美和台湾文学思潮的影响，现代主义（现代主义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蓬勃兴盛，迄今已经有五、六十年的历史）逐渐在本地文坛抬头。目前新加坡华文文艺界的思潮，主要的还是写实主义和现代主义两种。这两种「主义」，象其他所有的「主义」一样，都不是十全十美，都各有它们自身的优点和缺点。它们的使用效果，也常常因时、因地、因人而异。

有人认为，写实主义已经成了强弩之末，正在趋向没落和衰亡。如果这个写实主义指的是十九世纪中期的一种写实运动，或者指的是五四时代的写实主义作品，则我完全同意，它的确是已经死亡或者走向衰亡。但是，如果它指的是「反映现实」，「反映人生」的作品，则我不认为它有任何衰竭的迹象。试问古往今来，有那一个时代那一个国家没有反映现实、反映人生的作品呢？东方有，西方也有。过去有，现在有，将来也还是会有。只要有人类的地方，就会有「反映现实」，「反映人生」的作品出现。当然，尽管反映现实和反映人生的文学仍旧会不断地发展下去，有为的作家们却必须懂得创新，懂得怎样提高作品的艺术水平。若果一味抱着五四时代的旧轮子不放，那就无可避免地会走向衰亡之路了。其实，写实主义的定义不只一种，它的名称也随着时代的改变而改变。旧式的写实

主义衰亡了，新式的写实主义又会以另外一种面貌出现。「心理写实主义」和「社会写实主义」就是很好的例子②。至于这种主义是否能适合此时此地，则又当别论。

也有人以为现代主义已经不够「现代」，应该由别的主义取而代之，原因是「现代」是个相对的名称，一种东西开始时很「现代」，二三十年后也就不够「现代」了。美国有一些青年已经开始觉得某些现代主义大师过于守旧和顽固不灵，他们宁可崇尚科学幻想小说，崇尚自然，而不愿意花太多的精神去阅读艰深难懂的象征主义小说。连夏志清都这么说：「同许多文艺研究者一样，我曾一度醉心『现代主义』的文学，觉得非读艰难的作品不过瘾，读了即使不能全懂心里也很舒服。现在要我再读一遍乔哀思的『尤理西斯』，我情愿读狄更斯。」③连浸淫西洋文学数十年的研究者都有这种心理，更何况是普通的读者呢？另一位蜚声文坛与学术界的颜元叔，也慨叹今日台湾「一些自命高超的青年作家孜孜于发掘内在空间，在河边，在海傍，做一些人生真谛的幽冥沉思！否则，便是展示一颗淌血的私心，为个人的一声哀叹，淋漓着数千字的篇幅！……我们多数的文学作品失却了人间烟火气！」④难怪他要期待一种具有社会意识的文学的产生了！

当然，这并非意味着现代主义就没有价值，它的一些长处是不容抹杀的，其中最显著的是着重写作技巧和文章的结构，追求表现的多元性，擅长心理描写。「由于运用暗示和象征，作品的主题含蓄得多，层次也深浅有致，耐人寻味。受了西方艺术和电影的影响，我们的现代作家颇知如何变形、易位、交叠、增删、去重组自然。」⑤这些特点正是旧式的写实主义所缺乏的。虽然这些特点未必都能适用，但是总有一些可资借镜的地方吧？可惜有一小部

分走写实主义路线的人，成见太深，对于现代主义的作品，一律抱着排斥的态度。也有一小部分专爱标新立异的写作者，学问不够扎实，一味追求时髦，要走在时代的最前端，企图以晦涩艰深的文句和虚幻莫测的思想取胜，结果是走入了死胡同，所写出来的东西连大学外文系的教授都看不懂，那不是滑稽吗？假如说他写作的目的是只供作者自己欣赏，根本不管读者能不能看得懂，那么，他又何必把作品拿出来发表呢？这种作品又怎么会成功？怪不得连余光中都要感到不满了，他说：「不过这种手法（按：指现代主义的一些手法）冒的风险极大；尚未谙于把握现实就要奢望出入潜意识，以梦喻实，怎能成功？结果是，成功不乏其人，但失败且沦于可厌的呓语者，似乎更多。」

⑥

新加坡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环境和中国的不同，因此我们不能叫本国所有的文艺工作者都走社会写实主义或者积极浪漫主义的路线，纯粹为某一阶层的读者服务。新加坡当然也不是欧洲或美洲，因此我们不应该把欧美的一些文艺思潮硬生生地全盘搬过来，亦步亦趋地跟着别人走。新加坡地处欧亚交通的要冲，是中西文化的一个大熔炉，有它特殊的历史背景和社会背景。新加坡的文学，不能不具有亚洲特有的色彩，但也必须从先进的欧美文学中吸取适当的滋养料。

有鉴于此，我们大可不必局限于一种单元的「主义」和写作方法。每个人大概都有自己的文学观，但是也应该为别人的不同的文学观保持相当的容忍。我们何妨让这个文艺的园圃百花齐放（在客观环境许可之下，当然），取人之长，补己之短，以建立我们独特的文艺呢？虽然这只是一个理想，谈起来容易，实行起来困难；但是只要我们

的有才华的写作者肯努力，肯多作实验，又何愁没有成功的一天？

一九七八年二月

注(1): 见夏志清著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1) 和 "文学的前途" (台北纯文学出版社印行, 1976)。

注(2): 根据 Damian Grant 的统计, "写实主义" 的名称至少有二十四种之多 (包括浪漫写实主义, 讽刺写实主义等)。见 Damian Grant 著, 蔡娜娜译的 "写实主义" (颜元叔主译, 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出版, 一九七三年) 第1至2页。

注(3): 见夏志清著: "文学的前途", 第58页。

注(4): 见颜元叔著: "期待一种文学", 刊于 "中外文学" 月刊, 第二卷第一期 (1973年六月号), 第5页。

注(5): 余光中语, 见 "中国现代文学大系" 总序, 第10页。

注(6): 同上, 第9页。

在文化建设声中谈 “新加坡文学”^①

无论从广义或者狭义的角度去衡量，文学都是文化的一部分，而且是非常重要的一部分。因此，不谈新加坡文化则已，要谈就非触及新加坡文学不可。

什么是新加坡文学呢？毫无疑问地，它是由四种语文文学（英文文学、华文文学、马来文文学和淡米尔文文学）联合组成的。在过去，这四种语文文学，不但所用的媒介语不同，就连作品的内容也是大相迳庭的。充其量，它们只不过是各宗主国文学的附庸而已。就以华文文学而言，早期的文坛几乎全为南来的中国作家所垄断，作品的内容和思想感情也多数是朝向中国的。其他语文的文学，也大致如此。为方便起见，我以下所引用的，即以华文文学为主；其他语文的文学，有许多是可以类推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反帝、反殖、反封建的文艺浪潮汹涌澎湃，具有本地意识的作品逐渐抬头了。一九四七、四八年间的“侨民文艺”与“马华文艺”论战之后，有愈来愈多的人认为我们的文学应该反映此时此地，以本地人的思想感情为依归。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先后获得独立以后，作家们的爱国意识增强了。建国初期，还有许多人对新加坡的独立抱着怀疑的态度。现在，抱有这种态度的人恐怕是少之又少了。

新加坡意识的增强，这几年来愈来愈显著。作家们将

这种意识，不知不觉间编织入他们的作品之中（虽然这种意识有时并没有明显地表露出来），使得新加坡的文学作品具有浓厚的本地色彩，浓厚的本地人的思想和感情，浓厚的特色。如果你不相信，不妨拿一部新加坡人的作品，来和一部中国、台湾或者香港人的作品作一比较，只要略翻几页，你就不难发现它们的不同点了。这不是新加坡文学的特点是什么？

我曾经说过，新加坡文化／文学的特点不在于它的形式，而在于它的内涵，在于它具有新加坡人的思想感情，具有新加坡人的意识②。从上述的尺度去衡量，毫无疑问地，新加坡文学已经初具雏型。

其实，创造一个真正新加坡文学的最大障碍，不是思想意识，而是语文。目前任何的一部新加坡文学作品，总是用四种语文中的一种写成的。我们根本无法在一篇作品中大量地参杂使用中、英、巫、印（淡米尔）文，这不仅是不伦不类，也不会有人看得懂。这不是我们所应该走的方向，新加坡文学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的，我想。

依我看，根据目前新加坡的情况，大家只能用自己最为熟悉的一种语文来从事创作，然后通过翻译，以沟通各语文作家间的思想与感情，以了解各族人民的生活状况，大家互相学习，互相感染，使各语文作品的内容逐渐接近，而且具有共同的新加坡意识。我想这是目前最实际，最行得通的办法。这些用各种语文写成，具有新加坡意识的作品，其实就是“现阶段”的新加坡文学，也是新加坡文学的特点。这个特点是许多其他国家的文学所没有的。

当然，翻译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有许多问题需待解决。比如：要译成那一种或者那几种语文？谁来决定那种作品应该或者不应该翻译？谁来翻译？译成出版之后的销

路如何？等等。这不仅需要一笔庞大的基金，还需要有一个专门的机关来统筹策划；否则，做出来的成绩恐怕难臻理想。

以目前新加坡的情形来看，把作品翻译成淡米尔文或马来文出版，相信是不实际的，因为读者太少；除非这些译作也象新加坡的电子和其他的工业产品一样，能够外销。从读者的人数方面看，或许只有译成华文或者英文才合算。不过，既然大家已经接受英文为共同语文，从长远计，似乎译成英文较为妥善，因为各族的人都能阅读。

到最后，大家究竟应该用英文还是用母语从事写作呢？从功利方面着眼，恐怕是用英文。理由很简单，大家只要看海峡时报的销路日益上升，就可以了解。不过，用英文创作也有它在技术方面的困难，因为它毕竟是一种欧洲的语文，与本国三大民族（华、巫、印）的语言文化颇有一段距离，就以小说戏剧中的人物对话来说吧，我国人民日常所用的许多方言口语，是很难有效地用英文原原本本地表达出来的，这无形中削弱了整篇作品的地方色彩。如果写作时参用太多的方言口语，或者把方言口语全盘翻译过去，则又将使许多新加坡以外的英文读者看不懂，弄巧反拙。如果用母语来写小说和剧本，就没有这种困难。

但是这也只不过是目前如此而已，以后大概是不会有这种现象的。因为，以目前的教育趋势去看，以后绝大部份的新加坡人的第一语文都是英文，第二语文才是母语。根据常情，大家必将采用第一语文以从事创作（少数精通两种语文者例外），就是读者也擅长于第一语文。这样一来，作者与读者之间在语言和文化方面的隔阂，将逐渐减少，甚至不存在，上述那种在创作时所产生的技术方面的

困难，也就迎刃而解了。在这方面，用第一语文还是第二语文创作，将不会有什么重大的不同。当然，要达致这种境域，还需要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到那时，恐怕就是一种真正的新加坡文学诞生的时候吧？

一九七九年八月

注(1)：一九七九年八月十日，新加坡广播电视台邀请李炯才，朱晖、陈文希，王秋田四位先生和笔者，在一个电视座谈会上谈新加坡文化。座谈会主席是高立人博士。笔者主要从文学方面去探讨这个问题。本文即是笔者根据当晚座谈会所谈的各点，加以整理补充而写成的。

注(2)：一部好的文学作品，除了须具有作者的思想感情和某些意识之外，还必须具有高度的艺术性。没有艺术性的作品是没有文学价值的。艺术技巧没有包括在本文的讨论范围之内，但这并非意味着艺术技巧不重要。

后 记

收在这本集子里的作品，大略可以分为两大类。第一类主要在于探讨马华文艺的分期以及各时期作品（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作品）的特色。关于马华文艺的分期，有好多位文艺界前辈已经在这方面发表过他们精辟的见解，虽然迄今还没有得到一个定论。我个人的浅见是：马华文艺的历史不过五六十年，从整个人类文明史去看，实在是简短得很，所以不宜把它分得太密。我把它划分为三个时期：（一）从马华文艺的滥觞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二）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到新马分家；和（三）从新马分家到一个适当的时期（目前尚未能肯定要到何时）。我不知道这个分法会否太过武断，还是让文人学士们去加以审定吧。

其次，自从新马于1965年分家以后，两地的文艺也就逐渐失去了它们过去两位一体的特色。把两地的文艺分开来讨论，似乎是顺理成章的一回事。（当然，如果你用某一种政治的观点去看待这个问题，则是另外一回事。我纯然是以学术的观点去看待这个问题。）我于1970年正式用“新马华文文学”这个词语作为书名^①，以取代过去所惯称的“马华文艺（学）”一词。我在“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②一文（1977年）中，再度说明与强调上述这个论点。我不敢说这是开风气之先，但它和传统的看法有异，则是肯定的。

此外，我还和前国家图书馆目录组（华文）主任黄月珠女士，合编了一篇“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艺书刊目录”，列下了1965—1977这十二年间新加坡出版的华

文文艺书籍和杂志的名称。这主要是替我那篇“新加坡独立以来的华文文学”一文作印证，同时也希望能在这一方面做一点垦荒的工作，以方便后人研究之用。不过，就因为这是垦荒的工作（过去似乎没有人这样做过），错误与遗漏之处恐怕在所难免，以后如果有机会，当会予以补充和纠正。

第二类几乎全是1976年以后所写的与新加坡写作人协会有关的文章。写作人协会的成功组成与发展，在新马文坛上算是一件大事。我在这方面所写的几篇东西，大概可以帮助大家对这个组织有更深一层的了解。它们或许多少具有一点史料的价值吧？

末了，我要向世界书局和周曾钧、云大鏊两位先生，以及所有其他助成本书出版的朋友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另外，谢清兄为本书设计封面，我也在此一併向他致谢。

黄孟文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五日

注①：指“新马华文文学作品选集”，教育出版社出版，1970年。

注②：这篇文章经被译／摘译成多种语文（除中、英文外，还有巫、印文），在新马的报章杂志上发表。另外一篇被译成他种语文发表的文章，是“记首届亚细安作家会议”。